

北京网智天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一月

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提请投资者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予以关注：

（一）公司规模较小风险

公司经过多年发展，经营规模虽然有了较大增长，盈利能力也有很大提高，但与同行业知名公司相比，公司的生产经营规模仍相对较小，存在抗风险能力较弱的风险。

（二）客户地域集中风险

目前公司营业收入分区域构成主要集中在华北、华中地区，在其他区域的业务开展存在不足，如不能及时对该等区域市场业务予以有效拓展，竞争对手的快速反应能力将影响到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并最终影响到公司未来业绩的增长，公司存在客户相对集中风险。

（三）技术更新风险

公司所属行业属于知识密集型行业，知识更新速度快，新技术、新应用层出不穷，行业内企业必须不断更新知识与技术储备，不断进行产品与服务的创新，才能满足市场不断变化的需求，一旦不能保证连续稳定的资金与研发投入，在技术与人才储备上出现中断，将面临技术被行业淘汰的风险。

（四）知识产权保护风险

软件产品存在易复制的特点，又加上我国目前在知识产权保护方面立法与执法还无法达到发达国家的水平，民众对知识产权保护的意识还相对淡薄，盗版软件问题还始终存在，企业如果不能提高自我保护意识，加强对自主创新知识产权产品的保护，将面临知识产权受侵害的风险。

（五）人力资源风险

高素质的软件开发、销售和管理人才是大数据软件公司成功的重要因素，随着大数据软件行业竞争的日趋激烈，对于相关人才的争夺趋于白热化。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引进、保留优秀的技术人才和营销、管理等方面的专业人士，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会产生不利影响。

（六）内部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和资产规模的迅速扩张、员工人数的快速增长，公司内部管理的复杂度和难度将不断提高。如果公司内部管理不能适应公司的扩张速度，不能灵活高效的应对大数据市场和行业发展变化，会给公司的持续经营和成长能力带来风险。

（七）市场竞争风险

中国大数据市场是一个高度开放的市场，来自国内、国外同行的竞争非常激烈，而且，客户的需求和偏好也在快速变化和不断提升当中，存在着市场风险。

（八）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2012年7月31日，公司取得《北京市海淀区（县）国家税务局税务事项通知书》[海国税批（2012）608006号]，该通知书列示，公司自2012年8月1日开始对 WiseCMS 网站内容管理系统 V1.0、WisePOM 网络舆情监控系统 V1.0 软件产品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公司于2011年11月21日取得经北京市科技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111000764 号，该证书有效期为三年，因此公司报告期内符合高新技术企业（按 15.00% 税率）减免税条件，按经营所得的 15.00% 减征所得税。

如果针对软件产品和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出现变动，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九）对政府补助存在一定依赖的风险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 1-7 月的净利润分别为 109.98 万元、331.04 万元，当期获取的政府补助分别为 76.00 万元、125.45 万元，直接扣除政府补助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33.98 万元、205.59 万元，政府补助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69.10%、37.90%。公司的盈利能力对政府补助存在一定程度的依赖。

目录

声明	i
重大事项提示.....	ii
目录	iv
释义	vi
第一节公司基本情况	9
一、公司基本情况.....	9
二、挂牌股份基本情况.....	10
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	11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1
五、最近两年一期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23
六、挂牌相关机构情况.....	24
第二节公司业务	26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服务及用途.....	26
二、公司的组织架构及主要产品的生产流程.....	27
三、公司关键资源.....	31
四、公司主要业务相关情况.....	42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49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50
第三节公司治理	65
一、最近两年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65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66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67
四、公司独立性.....	67
五、同业竞争.....	69
六、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资金占用、担保情况.....	73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74
第四节 公司财务	77
一、最近两年一期审计意见及财务报表.....	77
二、主要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	87
三、公司两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107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12
五、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21
六、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130
七、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134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	136
九、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39
十、报告期内进行资产评估情况.....	139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分配情况.....	140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会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41

十三、可能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及应对措施	141
第五节相关声明	145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46
二、主办券商声明	147
三、经办律所声明	148
四、签字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49
五、签字注册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150
第六节附件	151

释义

除非本文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网智有限/有限公司	指	北京网智天元科技有限公司
网智股份/股份公司	指	北京网智天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本公司	指	北京网智天元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网智天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业务规则》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
主办券商、国泰君安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远东律所	指	北京市远东律师事务所
审计机构、瑞华事务所	指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天华评估	指	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会	指	有限公司股东会
股东大会	指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股份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股份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股份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董事（执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章程	指	2014年10月10日经北京网智天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北京网智天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最近二年及一期	指	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7月
说明书、公开转让说明书	指	北京网智天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转让说明书
智慧云游	指	智慧云游（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前身龙腾空间数字科技（北京）有限公司、龙腾创意设计（北京）有限公司
无锡创扬	指	无锡创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金酒伟业	指	金酒伟业（北京）商贸有限公司

一派视觉	指	一派视觉（北京）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大数据	指	大数据(Big Data)，或称巨量资料，指的是所涉及的数据量规模巨大到无法透过目前主流软件工具，在合理时间内达到撷取、管理、处理、并整理成为帮助企业经营决策更积极目的的资讯。
Hadoop 标准	指	一个能够对大量数据进行分布式处理的开源软件框架。它具有高可靠性、高扩展性、高效性、高容错性和低成本的特点，广泛地应用于大数据处理中。
结构化数据	指	存储在关系数据库里，可以用二维表结构来逻辑表达实现的数据
非结构化数据	指	不方便用数据库二维逻辑表来表现的数据，包括所有格式的办公文档、文本、图片、XML、HTML、各类报表、图像和音频/视频信息等。
内容管理	指	对组织机构内部多种格式和媒体类型的信息资源（通常称为信息资产）的组织、分类、管理等有序化过程。
深网	指	深层网络 (Deep Web)，是 Web 中不能被传统的搜索引擎索引到的那部分内容。通常数据存储在网络数据库里、不能通过超链接访问而需要通过动态网页技术访问的资源集合。
数据挖掘	指	从大量的数据中通过算法搜索隐藏于其中信息的过程。
舆情监控	指	通过对热点问题和重点领域比较集中的网站信息，如：网页、论坛、BBS、微博等，进行不间断监控，即时提供监控者关注的信息以及必要的分析和建议。
话题追踪	指	是一种研究如何追踪事件后续动态的信息智能获取技术，可以帮助人们从整体上了解一个事件的全部细节以及事件与其他事件之间的关系。
分布式系统	指	Distributed System ，建立在网络之上的软件系统。
召回率	指	应用于信息检索的度量值，用于评价结果的质量。定义为检索出的相关文档数和文档库中所有的相关文档数的比率，衡量的是检索系统的查全率。
云计算	指	一种互联网上的资源利用新方式。它将计算任务分布在大量计算机构成的资源池上，使各种应用系统能够根据需要获取计算力、存储空间和信息服务。

物联网	指	在“互联网”的基础上，将其用户端延伸和扩展到任何物品和物品之间，进行信息交换和通信的一种网络。即把所有物品通过信息传感设备与互联网连接起来，进行信息交换，以实现智能化识别和管理。
ISO 9001	指	国际标准化组织发布的一种国际质量管理体系

第一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名称：北京网智天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法定代表人：蔡锦森
- 3、有限公司设立日期：2007年1月22日
- 4、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4年11月4日
- 5、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 6、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87号14层1-1401-171
- 7、营业执照注册号：110108002888078
- 8、税务登记证：110108798525948
- 9、组织机构代码：79852594-8
- 10、邮编：100044
- 11、电话：010-68104278
- 12、传真：010-68104279
- 13、互联网网址：www.wiseweb.com.cn
- 14、电子邮箱：office@wiseweb.com.cn
- 15、信息披露负责人：张传文

16、所属行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大类下的“I-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小类；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I-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大类下的“I-6510软件开发”小类。

17、主要业务：互联网大数据信息智能处理应用软件的开发、运营、销售以及相关技术服务。

二、挂牌股份基本情况

（一）挂牌股份基本情况

- 1、股票代码：【】
- 2、股票简称：【】
- 3、股票种类：人民币普通股
- 4、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 5、股票总量：1,000.00 万股
- 6、挂牌日期：【】年【】月【】日

（二）公开转让方式

本公司股东大会已于 2014 年 11 月 6 日依法作出决议，决定本公司股票挂牌时采取协议转让方式。现本公司申请挂牌时股票采取协议转让方式。

（三）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自愿锁定承诺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

《业务规则》第二章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

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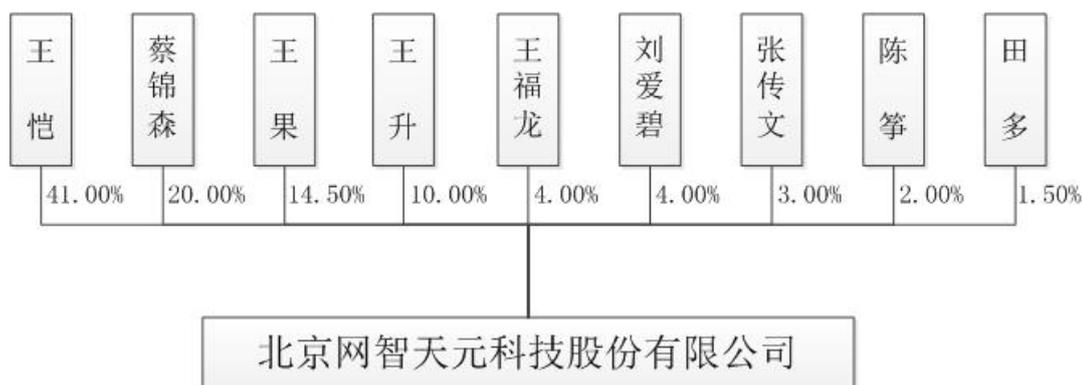
《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除上述股份锁定规定以外，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未作出其他自愿锁定的承诺。

股份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11 月 4 日，截至公司股份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之日，股份公司成立尚未满一年，无可公开转让股份。

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为王恺女士和蔡锦森先生，公司实际控制人也为王恺女士和蔡锦森先生。

2011 年 11 月至 2014 年 7 月，王恺女士持有公司 31.70% 的股权，为公司第

一大股东，任副总经理，蔡锦森先生持有公司 18.00%的股权，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王恺女士与蔡锦森先生对公司共同经营管理又各有分工，保持紧密合作关系，在公司重大经营及财务决策上均保持了一致，共同对公司实施控制。2014年7月以后，王恺女士持股比例上升至41.00%，蔡锦森先生持股比例上升至20.00%，2014年10月公司股份制改造后，王恺女士担任公司董事长，蔡锦森先生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两人对公司的控制权进一步加强。为进一步明确双方之间的一致行动关系，2014年10月8日王恺女士与蔡锦森先生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书》，约定共同参与公司的经营管理，在行使股东权利时采取一致行动，在董事会决策过程中一致行动。报告期内王恺女士一直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并与蔡锦森先生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共同对公司实施控制，**因此，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王恺女士和蔡锦森先生，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主办券商、远东律所认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认定依据充分、合法。

王恺女士，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96年4月毕业于国防科技大学计算机应用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1996年4月至2005年10月，就职于解放军总后勤部后勤科学研究所，任工程师；2005年10月至2007年1月，就职于TOM在线有限公司，任研发中心项目经理；2007年1月至2014年10月，就职于网智有限，历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总经理、副总经理；2014年10月至今就职于网智股份，任董事长，任期三年。

蔡锦森先生，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03年7月毕业于中南大学计算机技术应用专业，本科学历。2003年7月至2008年8月，就职于中联绿盟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任市场部行业经理；2008年8月至2011年2月，就职于北京信安世纪科技有限公司，任政企事业部总经理；2011年2月至2014年10月，就职于网智有限，历任副总经理、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4年10月至今，就职于网智股份，任董事、总经理，任期三年。

（三）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00%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王恺	4,100,000	41.00	自然人股东	否
2	蔡锦森	2,000,000	20.00	自然人股东	否
3	王果	1,450,000	14.50	自然人股东	否
4	王升	1,000,000	10.00	自然人股东	否
5	王福龙	400,000	4.00	自然人股东	否
6	刘爱碧	400,000	4.00	自然人股东	否
7	张传文	300,000	3.00	自然人股东	否
8	陈箜	200,000	2.00	自然人股东	否
9	田多	150,000	1.50	自然人股东	否
合 计		10,000,000	100.00	-	-

王恺女士，基本情况见本节“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蔡锦森先生，基本情况见本节“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王果先生，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99年7月毕业于湖南湘潭大学建筑工程专业，本科学历。1999年7月至2001年1月，待业；2001年1月至2003年7月，就职于英国道丰国际集团，任董事长秘书；2003年7月至2006年7月，就职于北京中关村丰台园道丰科技商务园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历任总经理秘书、总经理助理；2006年7月至2009年1月，就职于北京道丰总部基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历任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2009年1月至今，就职于北京中关村丰台园道丰科技商务园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及北京丰科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任董事；2009年1月至2012年1月，就职于北京中关村丰台园道丰科技商务园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2年1月至2013年1月，就职于青岛总部基地开发建设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3年1月至2014年1月，就职于浙江海宁江南总部基地，任副总指挥；2014年1月至今，就职于总部基地（中国）控股集团，任副总经理；2014年10月至今，任网智股份董事。

王升先生，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94年4月毕业于国防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1994年4月至2004年6月，就职于北京系统工程研究所，任副研究员；2004年6月至2006年9月，就职于北京万里红科技有限公司，任技术总监；2006年9月至2009年5月，就职于中信建设有限责任公司，任非洲区信息主管；2009年5月至2014年10月，就职于网智有限，历任执行董事、副总经理；2014年10月至今，就职于网智股份，任董事、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王福龙先生，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90年7月毕业于福建省南安市第一中学，高中学历。1990年7月至1996年3月，待业；1996年3月至今，就职于厦门海投工程公司，历任工程技术人员、工程技术部副总经理、工程技术部总经理。

刘爱碧女士，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4年7月毕业于福建省南安市第一中学，高中学历。1974年7月至1992年5月，就职于福建省南安市轴承厂，任职员；1992年5月至2006年10月，就职于南安市城关粮站，任职员；2006年10月至今，自由职业。

张传文先生，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05年7月毕业于北京工商大学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专业，本科学历。2005年7月至2007年2月，就职于北京四维图新导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任研发部职员；2007年2月至2014年10月，就职于网智有限，历任研发部总监、运营总监；2014年10月至今，就职于网智股份，任董事、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

陈箜女士，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05年7月毕业于福建师范大学播音与主持艺术专业，本科学历。2005年7月至2006年3月，待业；2006年3月至今，就职于福建省体育彩票管理中心，任宣传科职员。

田多先生，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13年7月毕业于澳大利亚堪培拉国立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2013年7月至2014年6月，就职于墨尔本shinetechnologies公司，任研发工程师；2014年6月至今，就职于湖南云桥信息服务公司，任研发专员。

（四）公司股东相互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公司股东之间存在以下关联关系：

股东王升与股东王恺为兄妹关系。

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五）公司设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变化情况

1、2007年1月有限公司设立

2007年1月22日，王恺与何晓梅共同出资设立网智有限，注册资本10.00万元。其中，王恺以货币出资6.00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60.00%；何晓梅以货币出资4.00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40.00%。

2007年1月11日，北京数码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编号为“数开验字【2007】第078号”的《开业登记验资报告》，对上述出资予以审验。

2007年1月22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向网智有限核发了注册号为1101082288807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王恺，注册资本：10.00万元，住所：北京市海淀区增光路45号综合楼609室，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并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后方可经营；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未规定许可的，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营业期限：2007年1月22日至2027年1月21日。有限公司设立后的股东及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恺	6.00	60.00
2	何晓梅	4.00	40.00
合计		10.00	100.00

2、公司自设立至整体变更前，股权或股本先后变化6次，具体情况如下：

（1）2008年1月股权转让

2008年1月28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增加新股东张传文；同意何晓梅将其在有限公司实缴的3.70万元货币出资转让给王恺，将其在有限公司

实缴的0.30万元货币出资转让给张传文；同意修改后的章程（章程修正案）。

同日，王恺、张传文与转让方何晓梅签署《出资转让协议书》。

2008年2月2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核准前述变更，并向公司核发了注册号为110108002888078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恺	9.70	97.00
2	张传文	0.30	3.00
合 计		10.00	100.00

（2）2009年5月增资

2009年4月28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增加新股东王升；同意注册资本增加至50.00万元，其中王恺增加出资22.00万元，王升新增出资18.00万元；同意修改后的章程（章程修正案）。

2009年5月8日，北京东胜瑞阳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编号为“胜瑞阳验字[2009]第Q1374号”的《验资报告》，对上述出资予以审验。

2009年5月15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核准前述变更，并向公司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恺	31.70	63.40
2	王升	18.00	36.00
3	张传文	0.30	0.60
合 计		50.00	100.00

（3）2011年3月增资

2011年3月1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增加新股东吴飞；同意注册资本增加至100.00万元，其中，张传文增加出资2.70万元，王恺增加出资28.30万元，王升增加出资16.00万元，吴飞新增出资3.00万元；同意修改后的章程（章

程修正案)。

2011年3月9日,北京捷勤丰汇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编号为“捷汇验海字[2011]第185号”的《验资报告》,对上述出资予以审验。

2011年3月11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核准前述变更,并向公司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恺	60.00	60.00
2	王升	34.00	34.00
3	张传文	3.00	3.00
4	吴飞	3.00	3.00
合计		100.00	100.00

(4) 2011年10月增资

2011年9月20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增加新股东王果、蔡锦森;同意注册资本增加至1,000.00万元,其中,王果新增出资180.00万元,蔡锦森新增出资310.00万元,王恺增加出资257.00万元,王升增加出资126.00万元,张传文增加出资27.00万元;同意修改后的章程。

2011年10月23日,北京永得信长安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审验并出具编号为“永得信长安验字[2011]第056号”的《验资报告》。该报告显示:截至2011年10月13日止,公司已收到股东王升、王恺、张传文、蔡锦森、王果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900.0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为1,000.00万元。

2011年10月13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核准前述变更,并向公司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恺	317.00	31.70

2	蔡锦森	310.00	31.00
3	王果	180.00	18.00
4	王升	160.00	16.00
6	张传文	30.00	3.00
7	吴飞	3.00	0.30
合 计		1,000.00	100.00

(5) 2011年11月股权转让

2011年11月25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增加新股东刘闽湘；同意蔡锦森将其在有限公司实缴的130.00万元货币出资转让给刘闽湘；同意修改后的章程（章程修正案）。

同日，刘闽湘与转让方蔡锦森签署《出资转让协议书》。

2011年11月30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核准前述变更，并向公司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恺	317.00	31.70
2	蔡锦森	180.00	18.00
3	王果	180.00	18.00
4	王升	160.00	16.00
5	刘闽湘	130.00	13.00
6	张传文	30.00	3.00
7	吴飞	3.00	0.30
合 计		1,000.00	100.00

(6) 2014年7月股权转让

2014年7月10日，公司召开股东会并作出决议：同意增加新股东王福龙、田多、陈箜、刘爱碧；同意刘闽湘将其在有限公司实缴的93.00万元货币出资转让给王恺，将其在有限公司实缴的20.00万元货币出资转让给蔡锦森，将其在有限公司实缴的17.00万元货币出资转让给王福龙；同意王果将其在有限公司实缴的15.00万元货币出资转让给田多，将其在有限公司实缴的20.00万元货币出资转让

给陈箜；同意王升将其在有限公司实缴的40.00万元货币出资转让给刘爱碧，将其在有限公司实缴的20.00万元货币出资转让给王福龙；同意吴飞将其在有限公司实缴的3.00万元货币出资转让给王福龙；同意修改后的章程（章程修正案）。

同日，王恺、蔡锦森、王福龙、田多、陈箜、刘爱碧分别与转让方签署《出资转让协议书》。

2014年7月24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核准前述变更，并向公司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变更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恺	410.00	41.00
2	蔡锦森	200.00	20.00
3	王果	145.00	14.50
4	王升	100.00	10.00
5	王福龙	40.00	4.00
6	刘爱碧	40.00	4.00
7	张传文	30.00	3.00
8	陈箜	20.00	2.00
9	田多	15.00	1.50
合计		1,000.00	100.00

3、2014年10月公司整体变更

2014年9月18日，瑞华事务所出具了编号为“瑞华审字[2014]第25020061号”的《审计报告》。经审计，截至2014年7月31日公司账面净资产值为人民币12,765,816.99元。

2014年9月19日，中天华评估出具了编号为“中天华资评报字[2014]第1270号”的《评估报告》。经评估，截至2014年7月31日公司评估值为人民币13,223,650.92元。

2014年9月24日，网智有限召开临时股东会，全体股东一致审议通过如下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计报告〉及审计后净资产值的议案》、《关于〈评估

报告) 及评估后净资产值的议案》、《关于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 2014 年 7 月 31 日作为基准日, 以不高于审计值且不高于评估值的账面净资产按照 1: 0.7833 的折股比例折为股份公司股份 1,000.00 万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折股后股份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1,000.00 万元。净资产扣除股本后的部分转为股份公司的资本公积金。整体变更前后各股东(发起人)持有的股权比例不变。

2014 年 10 月 9 日, 瑞华事务所出具编号为“瑞华验字[2014]第 25020016 号”的《验资报告》。截至 2014 年 10 月 9 日, 公司已收到全体股东净资产折股缴纳的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人民币, 超过认缴的注册资本金人民币 2,765,816.99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4 年 10 月 10 日, 网智股份召开了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分别对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筹办情况、公司章程、董事会与监事会设立与人员选举等事项进行了讨论, 并形成了会议决议。

2014 年 11 月 4 日, 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海淀分局准予企业进行整体改制, 核发了注册号为 11010800288807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公司改制完成后, 公司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出资方式
1	王恺	4,100,000	41.00	净资产
2	蔡锦森	2,000,000	20.00	净资产
3	王果	1,450,000	14.50	净资产
4	王升	1,000,000	10.00	净资产
5	王福龙	400,000	4.00	净资产
6	刘爱碧	400,000	4.00	净资产
7	张传文	300,000	3.00	净资产
8	陈箜	200,000	2.00	净资产
9	田多	150,000	1.50	净资产
合计		10,000,000	100.00	-

(六) 公司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的情况。

（七）公司分公司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无分公司。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公司董事基本情况

公司董事会由王恺、蔡锦森、王升、张传文、王果5名董事组成，董事长为王恺。

王恺女士，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蔡锦森先生，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王升先生，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三）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00% 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张传文先生，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三）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00% 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王果先生，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三）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00% 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本届董事任期自 2014 年 10 月 10 日至 2017 年 10 月 9 日。

（二）公司监事基本情况

监事会由巴达日胡、张树、王强3名监事组成，监事会主席为巴达日胡，职工监事为巴达日胡、张树。

巴达日胡先生，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07 年 7 月毕业于内蒙古民族大学信息与计算科学专业，本科学历。2007 年 7 月至 2010 年 6 月，就职于高德软件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2010 年 6 月至 2011 年 8 月，就职于达

内时代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任项目经理；2011年8月至2014年10月，就职于网智有限，任研发部总监；2014年10月至今，就职于网智股份，任监事、研发部总监，任期三年。

张树先生，198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13年7月毕业于北京工商大学计算机应用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13年7月至2014年6月，就职于北京艾德思奇科技有限公司，任研发工程师；2014年7月至2014年10月，就职于网智有限，任运营服务部总监；2014年10月至今，就职于网智股份，任监事、运营服务部总监，任期三年。

王强先生，1982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06年7月毕业于南开大学财务管理专业，本科学历。2006年9月至2009年10月，就职于天津市巨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09年10月至2011年12月，就职于香港瞻博网络（中国）有限公司，任区域销售总监；2011年12月至今，就职于博迅百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14年10月至今，任网智股份监事，任期三年。

本届监事任期自2014年10月10日至2017年10月9日。

（三）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高级管理人员分别为：总经理1名，由蔡锦森担任；副总经理2名，由王升、李阳担任；财务负责人1名，由许文红担任；董事会秘书1名，由张传文担任。

蔡锦森先生，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王升先生，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三）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00%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李阳女士，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12年7月毕业于北京工商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硕士研究生学历。2012年7月至2014年9月，就职于网智有限，任人力资源总监；2014年10月至今，就职于网智股份，任副总经理，任期三年。

许文红女士，199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12年1月年毕业于中国地质大学会计专业，大专学历。2012年1月至2014年3月，就职于金酒伟业，任会计主管；2014年3月至2014年10月，就职于网智有限，任财务负责人；2014年10月至今，就职于网智股份，任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

张传文先生，基本情况详见本节“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三）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5.00%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上述高管任期自2014年10月10日至2017年10月9日。

五、最近两年一期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14年7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总计（万元）	1,416.75	1,646.05	1,031.84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276.58	945.55	835.57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276.58	945.55	835.57
每股净资产（元）	1.28	0.95	0.8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28	0.95	0.84
资产负债率（%）	9.89	42.56	19.02
流动比率（倍）	9.21	2.26	5.06
速动比率（倍）	7.18	1.9	5.06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493.50	918.54	229.29
净利润（万元）	331.04	109.98	-112.1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31.04	109.98	-112.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24.40	44.78	-112.1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24.40	44.78	-112.19
毛利率（%）	58.40	52.17	11.89
净资产收益率（%）	25.93	11.63	-13.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7.58	4.74	-13.4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0.11	-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	0.11	-0.1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10	3.18	1.77
存货周转率（次）	0.96	3.54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52.71	92.22	41.95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5	0.09	0.04

注：1、上表中 2013 年、2012 年的每股净资产、基本每股收益、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公司 2014 年 7 月 31 日股改基准日折股后的股本总额 1,000 万元模拟测算所得。2、**净资产收益率=归属于股东的净利润 ÷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期末净资产 × 100%**；3、**每股收益 =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 发行在外的股份数**；4、**每股净资产 =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期末净资产 ÷ 发行在外的股份数**。

六、挂牌相关机构情况

（一）主办券商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万建华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
联系电话	021-38676666
传真	021-38670666
项目经办人员	项目负责人：王静
	项目小组成员：孟凡智、杨娇、张建勤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	北京市远东律师事务所
法定代表人	乔冬生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南湖西园 222 号 6 层
联系电话	010-82259771
传真	010-82252183
项目经办人员	项目负责人：赵振
	项目小组成员：王颖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

名称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	顾仁荣、杨剑涛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16号院2号楼4层
联系电话	010-88095588
传真	010-88091190
项目经办人员	项目负责人：洪祖柏
	项目小组成员：曹云锋、赵光、安秀坤、温暖

（四）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	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晓红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1号楼1单元1303室
联系电话	010-85887276
传真	010-85885275
项目经办人员	项目负责人：姜影
	项目小组成员：刘丽婷、刘之昊、袁素娟、马璐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杨晓嘉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26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主要业务、主要服务及用途

（一）公司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政府机构、企事业单位大数据产品与服务提供商，为客户提供完整的大数据信息智能处理整体解决方案，致力于帮助客户提升信息化水平，通过大数据信息智能处理提高客户决策水平，提升客户核心竞争力。

公司主营业务为互联网大数据信息智能处理应用软件的开发、运营、销售以及相关技术服务。报告期内，公司的典型用户主要分布在政府、媒体、旅游和金融等大数据信息应用力度和持续性均比较突出的行业领域。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均来自于主营业务，主营业务明确。

自公司成立以来，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

公司的主要产品、服务包括互联网大数据信息智能处理应用软件的开发、运营、销售以及相关技术服务。公司基于大数据信息智能处理业务的五大环节，即大数据信息精准搜索、大数据信息便捷管理、大数据信息立体分析、大数据信息深度挖掘和大数据信息营销推广，开发出了五大类核心技术及相应的软件产品。

公司主要软件产品基本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产品示例	功能特点
猎豹精准搜索引擎		针对特定领域、特定对象、特定需求的专业垂直搜索引擎，能够提供大数据精准搜索服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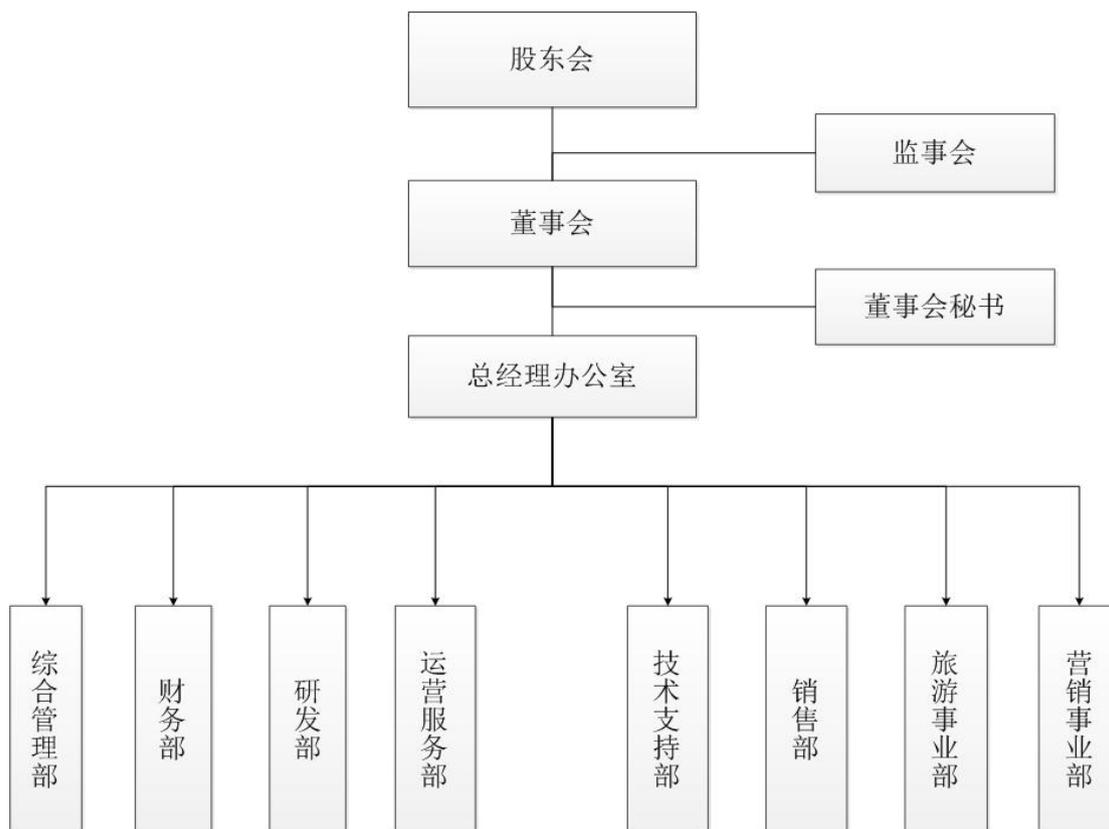
蓝鲸大数据管理系统		基于互联网的集内容生成、内容审批、内容发布、内容浏览、电子商务等功能于一体的大数据内容管理系统软件
巨象影响力分析系统		社会化网络大数据分析服务系统软件
战鹰舆情监控系统		基于国内先进的精准搜索引擎技术、深网信息集成技术和观点挖掘技术设计实现的大型网络舆情监控系统软件
虎啸传播营销系统		大数据传播营销系统软件，它能够整合大数据信息资源，进行行业口碑分析、用户特征分析，帮助客户实现大数据营销

二、公司的组织架构及主要生产流程

（一）公司内部组织架构图

公司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要求设立了公司股东大会、监事会、董事会，在公司内部建立了与业务性质和规模相适应的组织结构，各职能部门有明确的管理职能，部门之间及内部都建立了适当的职责分工与报告关系，公司在总经理领导下，各副总经理、部门总监分管不同的职能部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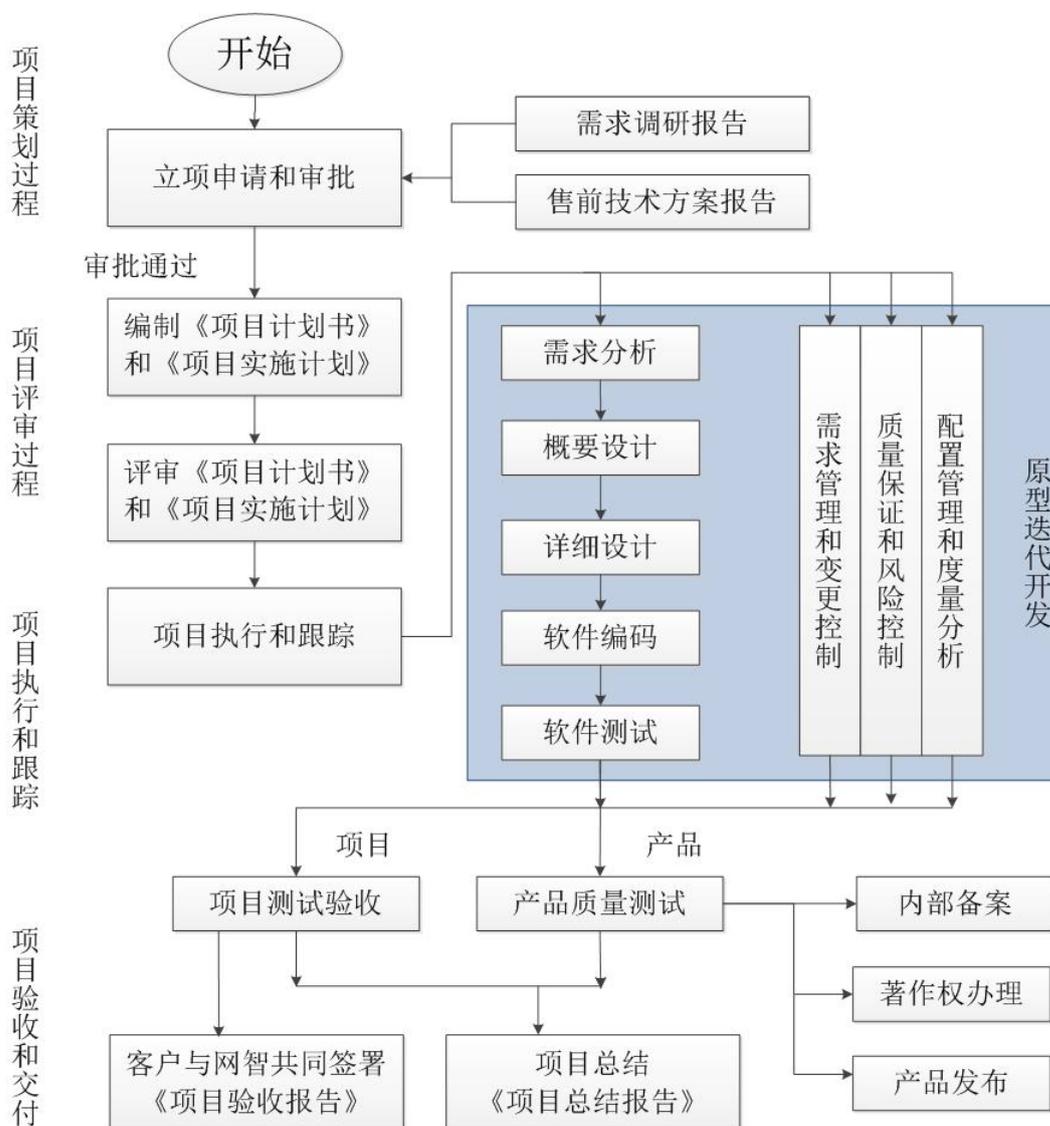
具体组织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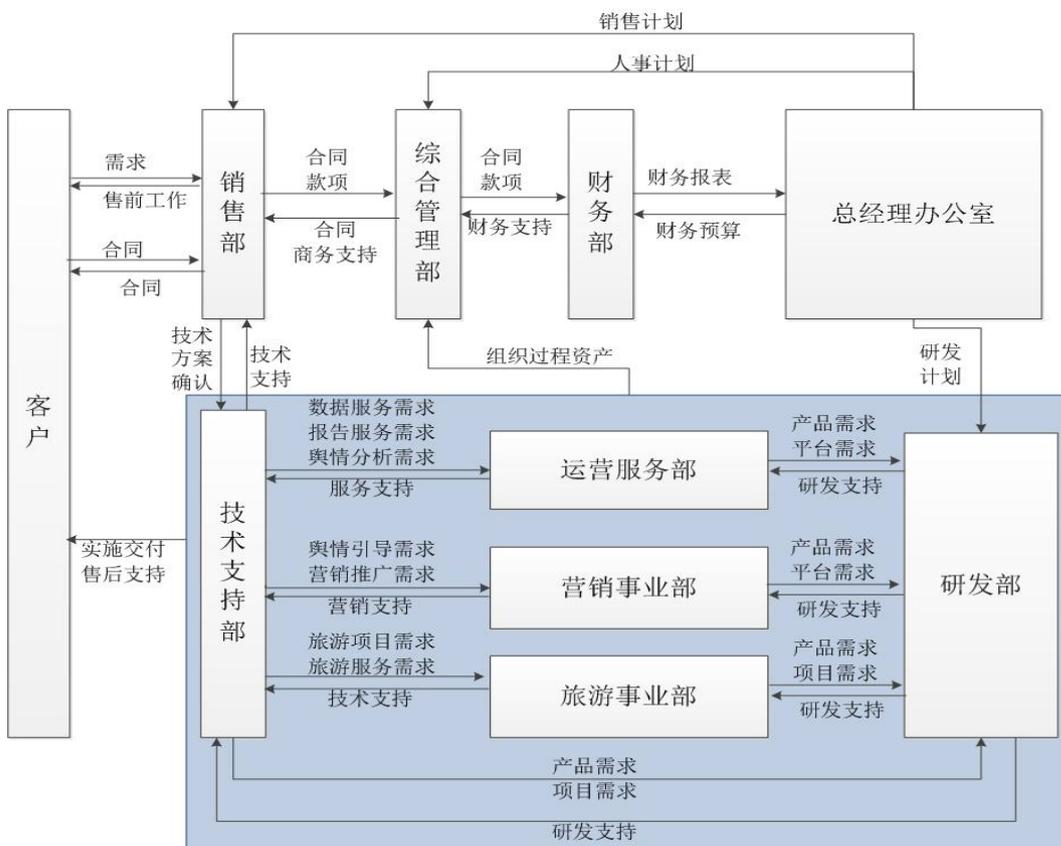
(二) 公司主要业务流程

公司的主营业务均按照公司统一的业务流程执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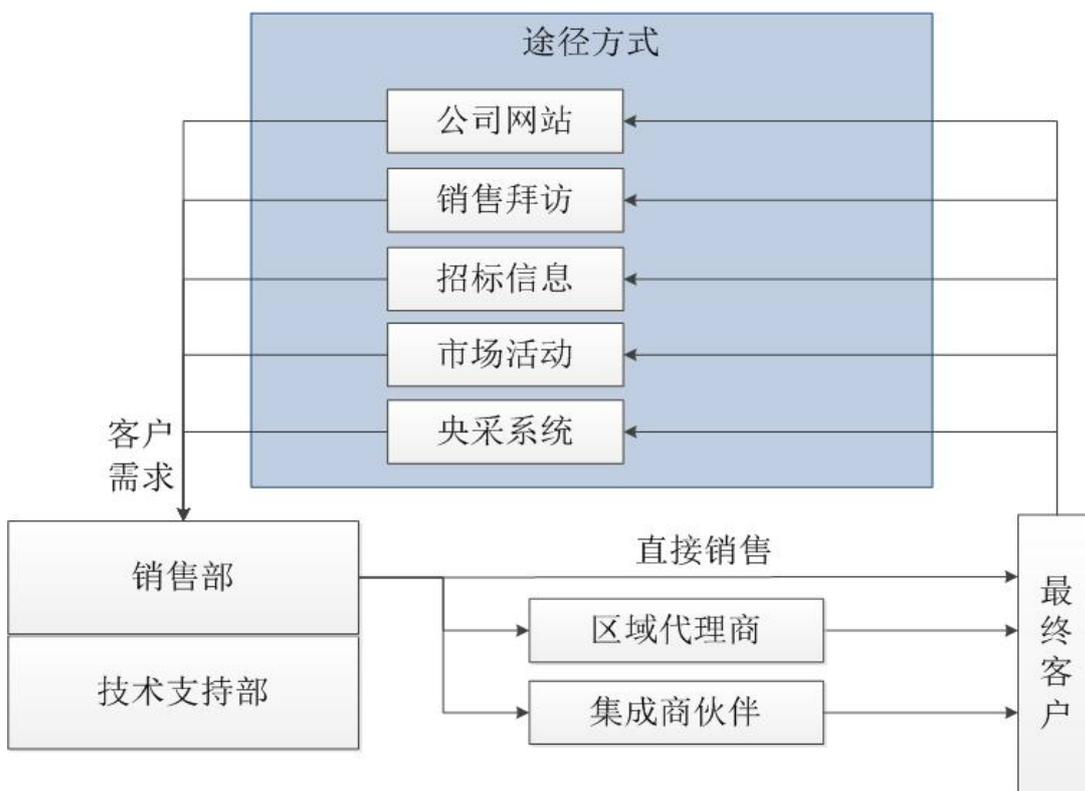
1、大数据信息智能处理应用软件开发流程



2、运营流程



3、销售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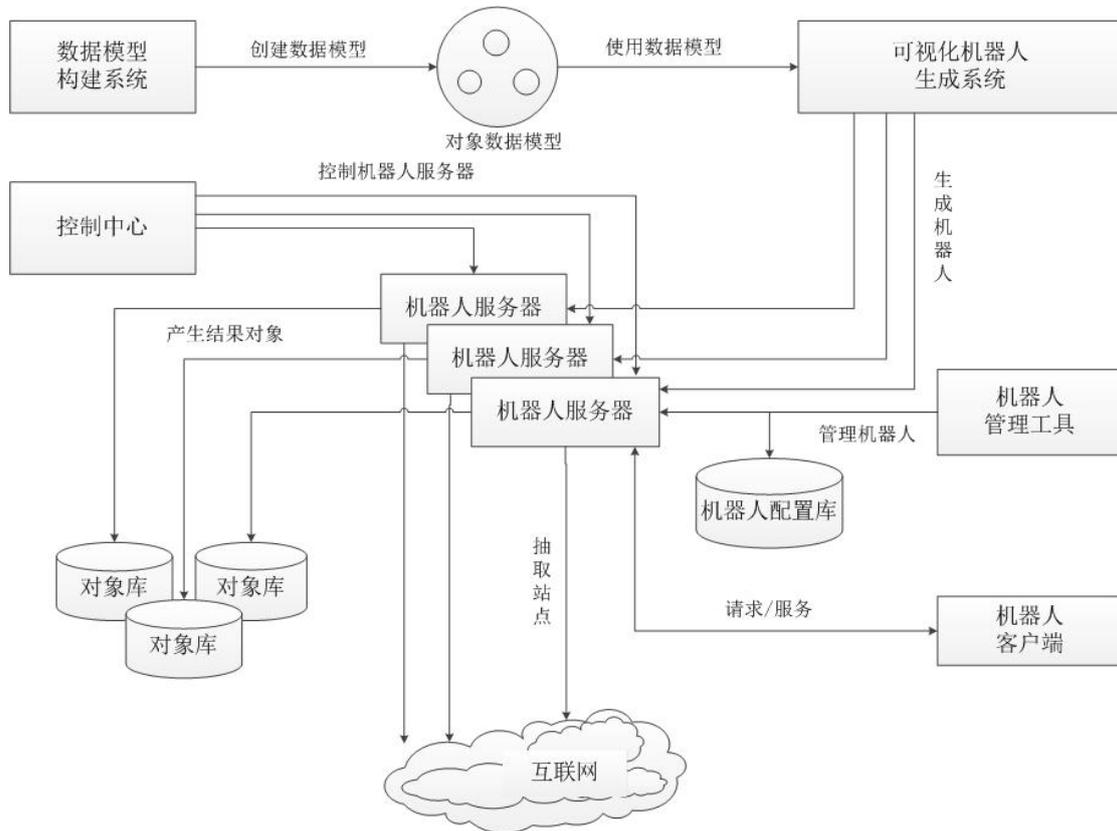
三、公司关键资源

(一) 公司产品和服务所使用的主要技术

1、研发基础——网络智能机器人技术

公司**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网络智能机器人技术，在整个核心技术体系和整体产品体系架构中居于中心地位。该技术提供图形化界面，记录下用户在内置网页浏览器中的任意操作，自动形成一个网络智能机器人，进而实现网络行为的智能模拟，如信息采集、用户登录、论坛发帖/回复等。网络智能机器人可以批量运行于分布式系统中。

网络智能机器人技术的体系结构如下：



2、五大核心技术

依托网络智能机器人技术，公司在大数据信息智能处理的搜索、管理、挖掘、分析和营销五个核心环节上研发了以下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五大核心技术。

序号	技术名称	内容特点	技术来源
1	大数据搜索技术	集深网大数据采集、基于领域的主题分类于一体的精准深度搜索引擎,实时监控和采集3万多家互联网网站的信息	自主研发
2	大数据管理技术	兼容 Hadoop 标准,支持 PB 级海量数据管理,基于全新设计的分布式架构云存储集群,满足低成本、高效能、灵活扩展的海量数据存储管理需求	自主研发
3	大数据分析技术	构建反映大数据全貌的八维大数据影响力指标体系,基于时间、空间、权重媒体、人、知名度、关注度、美誉度、扩散度八个维度实现大数据综合深度分析	自主研发
4	大数据挖掘技术	提供信息排重、自动分类、自动聚类、自动摘要、话题发现与话题追踪、观点倾向性分析等大数据信息智能挖掘服务,10年来保持业界最优的准确率和召回率,并提供开发接口	自主研发
5	大数据营销技术	基于浏览器行为仿真和工作流引擎,模拟用户在浏览器中的行为,提供拟人化的社会网络智能传播营销服务,实现大数据信息智能处理的闭环	自主研发

(二) 公司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公司拥有30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4项软件产品登记证、1项申请中的专利、**2处租赁的办公场所**。具体情况如下:

1、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名下共有计算机软件著作权30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证书号	登记号/受理号	著作权人	开发完成日期	首次发表日期	颁发日期/受理日期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1	WiseCMS 网站内容管理系统 V1.0	BJ14366	2008SRBJ4060	公司	-	2007.5.8	2008.10.24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	WiseCIS 竞争情报系统 V1.0	BJ22943	2009SRBJ5937	公司	2008.7.7	2008.8.5	2009.9.1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	WiseTDT 专题追踪系统 V1.0	BJ22952	2009SRBJ5946	公司	2007.6.5	2007.8.1	2009.9.1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得	利
4	WiseTCS 自动分类系统 V1.0	BJ22957	2009S RBJ5951	公司	2007.12.6	2008.1.3	2009.9.1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5	WiseBPS 图书信息发布系统 V1.0	BJ27002	2010S RBJ1619	公司	2009.9.2	2009.10.4	2010.5.6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6	WiseBBS 论坛系统 V1.0	BJ27088	2010S RBJ1705	公司	2009.9.11	2009.10.20	2010.5.6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7	WisePOM 网络舆情监控系统 V1.0	BJ30635	2010S RBJ5252	公司	2010.7.15	2010.8.26	2010.11.3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8	WiseLMS 远程教育系统 V1.0	BJ33288	2011S RBJ1167	公司	2010.12.6	2010.12.20	2011.4.25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9	WisePOP 网智舆情通软件 V1.0	0433713	2012S R065677	公司	2012.3.12	未发表	2012.7.19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0	巨象网络大数据影响力分析系统 V1.0	0549999	2013S R044237	公司	2013.2.8	2013.3.10	2013.5.14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1	专家人物搜索引擎系统 1.0	0597910	2013S R092148	公司	2013.5.10	未发表	2013.8.29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2	鹊灵情感自动分类系统 V1.0	0622660	2013S R116898	公司	2013.7.19	未发表	2013.10.3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3	虎啸传播引导大数据营销系统 V1.0	0684379	2014S R015135	公司	2013.12.19	未发表	2014.2.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4	猎豹分布式大数据精确搜索引擎软件 V1.0	0684388	2014S R015144	公司	2013.12.19	未发表	2014.2.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5	银河大数据平台 V1.0	0684644	2014S R015400	公司	2013.12.19	未发表	2014.2.1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6	WiseOPM 舆情推送系统 V1.0	0783193	2014SR113949	公司	2014.5.20	未发表	2014.8.6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7	WiseBIS 商情管理系统 V1.0	0783982	2014SR114738	公司	2014.5.20	未发表	2014.8.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8	WiseMPS 营销推送系统 V1.0	0783983	2014SR114739	公司	2014.5.20	未发表	2014.8.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19	WiseHAS 热点分析系统 V1.0	0784314	2014SR115070	公司	2014.5.20	未发表	2014.8.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0	WiseGather 智能采集管理系统 V1.0	0784317	2014SR115073	公司	2014.5.20	未发表	2014.8.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1	WiseComment 网评员管理系统 V1.0	0784368	2014SR115124	公司	2014.5.20	未发表	2014.8.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2	WiseWBC 微博信息采集系统 V1.0	0784369	2014SR115125	公司	2014.5.15	未发表	2014.8.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3	WiseWXC 微信公众号信息采集系统 V1.0	0784390	2014SR115146	公司	2014.5.14	未发表	2014.8.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4	WiseCE 采集配置软件 V1.0	0784715	2014SR115471	公司	2014.5.20	未发表	2014.8.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5	WiseSOM 语义实体维护系统 V1.0	0784796	2014SR115552	公司	2014.5.20	未发表	2014.8.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6	WiseCAS 语料汇集筛选系统 V1.0	0784798	2014SR115554	公司	2014.5.20	未发表	2014.8.7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7	WiseM&S 传播运维监控支持系统 V1.0	0785917	2014SR116673	公司	2014.5.20	未发表	2014.8.8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8	WiseReport 报告自动生	0786880	2014SR117637	公司	2014.5.20	未发表	2014.8.11	原始	全部

	成系统 V1.0							取得	权利
29	蓝鲸大数据内容管理系统 V1.0	0818650	2014SR149411	公司	2014.6.21	未发表	2014.10.10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30	战鹰舆情监控系统 V1.0	0819950	2014SR150711	公司	2014.5.20	未发表	2014.10.11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2、软件产品登记证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名下共有软件产品登记证4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证书编号	申请企业	登记日期	有效期
1	网智 WisePOM 网络舆情监控系统软件 V1.0	京 DGY-2011-0350	公司	2011.4.28	五年
2	网智虎啸传播引导大数据营销系统软件 V1.0	京 DGY-2014-3655	公司	2014.7.30	五年
3	网智巨象网络大数据影响力分析系统软件 V1.0	京 DGY-2014-3654	公司	2014.7.30	五年
4	网智猎豹分布式大数据精准搜索引擎软件 V1.0	京 DGX-2014-0141	公司	2014.8.29	五年

3、专利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具有1项申请中的专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专利权人	申请日	状态	类别
1	一种社会化的搜索引擎方法和系统	201210441184.6	公司 北京工商大学	2012.11.7	公布及实质审查	发明专利

注：2011年11月10日，公司已与北京工商大学签订专利共享协议，北京工商大学仅享有署名权，公司享有科技成果及其形成的知识产权。**公司与北京工商大学已通过该协议明确了双方权益划分，不存在潜在纠纷。**

公司改制完成后，上述无形资产需由有限公司变更到股份公司名下。目前公

司正在办理变更手续。

4、租赁的办公场所

公司名下无房屋所有权和土地使用权，但有两处租赁的办公场所。

一处位于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87号14层1-1401-171，由长荣（北京）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出租给公司使用。2013年3月，长荣（北京）国际投资有限公司与公司签订《租房协议》，约定长荣（北京）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将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87号14层1-1401-171的房屋（面积15.00m²）出租给公司作为办公使用，租期为2014年3月28日至2015年3月27日止，年租金12,000.00元。

一处位于北京市西城区新华1949文化设计创意产业园区内（车公庄大街4号中国印刷总公司北京新华印刷厂楼房第三十三幢一层西侧），由中国印刷总公司出租给公司使用。2014年3月31日，中国印刷总公司与公司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约定中国印刷总公司将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4号中国印刷总公司北京新华印刷厂楼房第三十三幢一层西侧的房屋（建筑面积581.00m²，园区公摊面积17.43m²，合计租赁面积598.43m²）出租给公司作为办公使用，租期为2014年6月1日至2020年5月30日，每3个月为一个计租期。其中，2014年6月1日至2016年5月30日，每个计租期租金415,011.21元；2016年6月1日至2018年5月30日，每个计租期租金456,512.33元；2018年6月1日至2020年5月30日，每个计租期租金502,381.99元。

（三）公司资质情况

公司经营过程中取得了一系列的资格和资质，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编号	权利人	颁发日期	有效期至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税务局	GR201111000764	公司	2011.11.21	2014.11.20
2	软件企业认定证书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京R-2010-0199	公司	2010.6.18	-
3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北京海德国际认证有限公司	04614Q12987R1M	公司	2014.9.28	2017.9.27

4	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立项证书	科技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管理中心	13C26211100032	公司	2013.10	2015.9
---	-------------------	----------------------	----------------	----	---------	--------

注：根据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网站<http://www.bjkw.gov.cn/n8785584/n8904761/n8904870/n8917796/10117654.html>于2014年10月22日公布的“关于公示北京市2014年度第二批拟通过复审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京科发【2014】530号），网智有限属于北京市2014年度第二批拟通过复审高新技术企业，位列北京市2014年度第二批拟通过复审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第409号。目前，复审已过公示期，公司正等待领取新的高新技术企业认证证书。

公司改制完成后，上述资格或资质需由有限公司变更到股份公司名下。目前公司正在办理变更手续。

（四）特许经营权情况

公司业务无特许经营。

（五）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至2014年7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办公设备、运输设备，详情见下表：

项目	原值（单位：元）	折旧（单位：元）	净值（单位：元）	成新率
运输设备	195,200.00	83,061.71	112,138.29	57.45%
电子设备	780,679.18	42,776.40	737,902.78	94.52%
办公家具	331,720.00	36,124.12	295,595.88	89.11%
合计	1,307,599.18	161,962.23	1,145,636.95	87.61%

公司的固定资产与公司的经营活动相匹配，在公司的日常经营中正常使用、状态良好。公司固定资产成新率为87.61%，暂无面临淘汰、更新、大修等情况。

1、主要生产经营设备

序号	资产权属	资产名称	原值（单位：元）	自有或租赁使用
1	公司	联想一体机 22 台	79,445.11	自有
2	公司	联想 ThinkPad 笔记本 14 台	50,280.45	自有

3	公司	惠普（HP）台式机 1 台	5,799.00	自有
4	公司	Dell 台式机 3 台	11,947.00	自有
5	公司	IBM 笔记本 7 台	33,593.00	自有
6	公司	服务器 8 台	242,138.40	自有
7	公司	高清投影仪 3 台	163,279.00	自有
8	公司	天融信防火墙 1 台	180,400.00	自有
9	公司	税控机 3 台	8,236.00	自有
10	公司	打印机 2 台	2,422.22	自有
11	公司	交换机 2 台	3,139.00	自有
12	公司	轿车 1 辆	195,200.00	自有
13	公司	办公家具 1 批	331,720.00	自有
合 计			1,307,599.18	-

2、运输设备

截至2014年7月31日，公司拥有1辆汽车，具体如下：

序号	所有权人	车牌号	品牌型号	车辆类型
1	公司	京 NM8K69	雅阁牌 HG7203AB	小型轿车

（六）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概况

截至 2014 年 10 月底，公司共有员工 49 人，具体情况如下：

(1) 按员工文化程度划分

学历	人数	比例
博士	1	2%
硕士	7	14%
本科	21	43%
专科	17	35%
高中	3	6%
合计	49	100%

A pie chart illustrating the distribution of employees by education level. The largest segment is Bachelor's degree at 43%, followed by Specialist at 35%, Master's at 14%, High School at 6%, and Doctorate at 2%.

(2) 按员工岗位划分

岗位	人数	比例
高层管理	6	12%
设计研发	16	33%
生产运营	11	23%
市场营销	4	8%
技术服务	9	18%
其他（财务、行政、后勤等）	3	6%
合计	49	100%

A pie chart illustrating the distribution of employees by position. The largest segment is Design & R&D at 33%, followed by Production & Operation at 23%, Technical Service at 18%, High Management at 12%, Marketing at 8%, and Other at 6%.

(3) 按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比例
18-29 岁	33	67%
30-39 岁	11	23%
40-49 岁	5	10%
合 计	49	100%

A pie chart illustrating the age distribution of the company's employees. The largest segment is 18-29 years old, accounting for 67% of the total. The next largest is 30-39 years old at 23%, and the smallest is 40-49 years old at 10%.

(4) 按工龄划分

工龄	人数	比例
1 年以内	41	84%
1-2 年	1	2%
2-5 年	4	8%
5 年以上	3	6%
合 计	49	100%

A pie chart illustrating the tenure distribution of the company's employees. The vast majority, 84%, have worked for the company for less than one year. Other categories include 2-5 years (8%), 5 years or more (6%), and 1-2 years (2%).

2、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为：张传文、张树、李辉、巴达日胡、樊营、贾承斌。

张传文先生，基本情况详见第一节“三、公司股权及股东情况（三）公司前十名股东及持有 5.00% 以上股份股东情况”。

张树先生，基本情况详见第一节“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二）公司监事基本情况”。

李辉先生，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01 年 7 月毕业于北京大学信息科学技术学院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博士研究生学历。2001 年 7 月至 2011 年 11 月就职于中国科学院计算技术研究所智能开放实验室，任研发经理；2011 年 11 月至 2014 年 8 月就职于北京优捷信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任工

程师和算法研究部经理；2014年8月至2014年10月，就职于网智有限，任研发部副总监；2014年10月至今，就职于网智股份，任研发部副总监。

巴达日胡先生，基本情况详见第一节“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二）公司监事基本情况”。

樊营先生，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09年7月毕业于郑州大学软件工程专业，本科学历。2009年7月至2011年4月，就职于河南省863软件孵化器有限公司，任软件工程师；2011年4月至2011年8月，待业；2011年8月至2014年10月，就职于网智有限，历任软件工程师、研发部副总监；2014年10月至今，就职于网智股份，任研发部副总监。

贾承斌先生，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2008年7月毕业于北京工商大学计算机学院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本科学历。2008年7月至2014年4月就职于北京移动欣智科技有限公司，任研发经理；2014年4月至2014年10月，就职于网智股份，任技术支持部总监；2014年10月至今，就职于网智股份，任技术支持部总监。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未发生重大变化。

3、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姓名	公司任职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张传文	董事会秘书、董事	300,000	3.00

除前述情形外，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4、签署协议情况及稳定措施

公司与包括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在内的所有员工均签订了劳动合同。为稳定管理人员与技术人员队伍，保持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公司实施了如下激励措施：

第一、建立健全内部绩效考核制度。公司成立之初，主要精力集中于在市场中图生存、谋发展，在人力资源方面的投入有限。但随着公司规模的不扩大、员工人数的不断增多，公司在人力资源方面逐渐加大投入，建立了一套人才的选

拔、考核、晋升、奖惩机制，管理体系日趋完善。公司将在现有的人力资源管理的基础上，建立更为科学、高效的员工考核激励体系，以在维护公司人才队伍稳定方面取得更好的效果。

第二、加强企业文化建设。公司注重建设企业文化，营造良好的工作氛围，增强团队的凝聚力，增强员工的归属感。通过培训、户外活动以及其他文化集体活动来激发员工的爱岗敬业的工作热情。

第三、完善的培训机制。通过各类培训完善员工的知识结构，增强员工自身的竞争力，同时为其个人的职业发展奠定坚实的基础，使员工与企业共同进步。

四、公司主要业务相关情况

（一）公司业务收入构成及各期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规模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均来自于主营业务。具体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商品销售	2,202,256.09	44.63	4,744,773.47	51.66	1,731,894.02	75.53
自产软件	474,957.25	9.62	2,457,273.52	26.75	-	-
技术开发	1,137,277.98	23.05	1,020,500.00	11.11	330,000.00	14.39
技术服务	1,120,459.61	22.70	962,828.59	10.48	231,030.28	10.08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4,934,950.93	100.00	9,185,375.58	100.00	2,292,924.30	100.00

（二）公司主要服务对象及前五大客户情况

1、公司主要服务对象

公司是政府机构、企事业单位大数据产品与服务提供商，为客户提供完整的大数据信息智能处理整体解决方案，致力于帮助客户提升信息化水平，通过大数据信息智能处理提高客户决策水平，提升客户核心竞争力。公司主要服务对象为政府、媒体、旅游和金融等大数据信息应用力度和持续性均比较突出的行业。

2、前五大客户情况

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元

客户名称	2014年1-7月	
	营业收入	占比(%)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41,025.63	43.38
北京联合大学	680,377.36	13.79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37,000.00	12.91
北京北信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500,277.98	10.14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373,584.91	7.57
合计	4,332,265.88	87.79
客户名称	2013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武汉信安珞珈科技有限公司	2,181,196.60	23.75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有限公司	1,779,333.30	19.37
中国进出口银行	1,188,034.19	12.93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27,011.79	11.18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759,658.11	8.27
合计	6,935,233.99	75.50
客户名称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占比(%)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595,312.82	25.98
北京新发地农副产品批发市场中心	341,880.35	14.92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有限公司	330,000.00	14.40
北京京达来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01,709.40	13.17
北京市石景山区教育信息中心	253,675.21	11.07
合计	1,822,577.78	79.54

商品销售业务，为根据客户需求外购软件及硬件设备，进行方案设计、二次开发及系统集成后销售给客户。主要包括：安全、负载均衡、无线定位、数据库、金融/旅游行业应用系统等；

自产软件销售，以直接销售和集成商销售方式销售现有成熟软件产品。

技术开发业务，为以自有技术和通用技术，按照甲方需求进行定制开发。主要包括：旅游大数据系统、行业监管系统、市场分析和营销系统等；

技术服务业务，为以自有产品为依托，提供项目实施设计与咨询，信息和应用服务。主要包括：舆情监测服务、数据采集和分析服务、市场分析与营销服务等；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收入占全部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9.54%、75.50% 和 87.79%，受公司业务性质影响客户每年变化较大，其中第一大客户分别是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武汉信安珞珈科技有限公司**和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占比分别为 25.98%、23.75%和 43.38%，按照总收入比较不存在对单一客户的重大依赖。

报告期内，公司自产软件销售收入分别为 0.00 万元、245.73 万元、47.50 万元，2013 年度销售**武汉信安珞珈科技有限公司** 218.12 万元、占比 88.76%，2014 年 1-7 月销售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7.50 万元、占比 100.00%。由于公司自产软件产品自 2013 年度起实现对外销售，市场初步打开，客户较少，单一客户占比较高。上述两大客户并非公司软件产品最终用户，是将公司产品放入模块后销售给最终用户的集成商。

公司的大数据软件产品属于企业级大型应用软件，2013 年度依赖系统集成商代理销售，**公司从 2013 年下半年开始，重点突破大数据细分的行业领域应用，独立竞标建设行业标杆客户案例**，结合行业业务需求，构建大数据软件产品的行业细分版本，建立行业销售队伍，在细分行业市场形成公司独特的竞争优势（2014 年成功独立竞标华夏银行、东营银行、华融湘江银行等），逐步摆脱系统集成商代理销售的依赖。由于行业领域的大型企业级软件项目一般涉及到基于行业需求的定制开发，还无法完全以产品形式独立销售，因此在公司营业收入上表现为项目技术开发收入。

公司客户主要为金融机构、高校及行业内高科技公司，按照公司现行销售政策，项目完成后基本能收回大部分货款，客户发生付款违约的可能性比较小，收款情况有保证，收入确认的风险较小。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00%以上股份的股东均不在上述客户中任职或占有权益。

（三）主要原材料成本及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公司采购主要为购买各类软硬件设备，包括两大类：公司自身产品所需的光盘、U盘、硬盘、开发软件工具及平台等产品；根据客户需求订制产品，采购第三方产品与设备经公司组装调试后销售给客户。

对于自身产品所需的采购，首先由研发中心、技术支持部等需求方根据其具体需求对产品或设备进行定型，明确各项要求，向综合管理部提出申请。综合管理部基于合同订单和产品出货情况，综合考虑公司库存等因素，制定采购计划，并提交公司总经理审核批准后实施采购；对于根据客户需求采购第三方产品，首先根据客户的要求进行指定采购，若客户无明确要求，则通过广泛询价进行市场采购模式。

根据主营业务板块划分，当前公司前五大供应商情况如下：

单位：元

供应商名称	2014年1-7月	
	金额	占比(%)
福建省闽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519,030.00	56.35
国雅时代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306,200.00	11.36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05,000.00	11.31
中能华贸(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85,000.00	10.57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	167,700.00	6.22
合计	2,582,930.00	95.81
供应商名称	2013年度	
	金额	占比(%)
福建省闽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196,200.00	30.24
国雅时代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2,061,150.00	28.38
武汉信安珞珈科技有限公司	1,012,000.00	13.94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	1,068,827.00	14.72
北京神州融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00,000.00	5.51
合计	6,645,977.00	92.79
供应商名称	2012年	
	金额	占比(%)
国雅时代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1,681,651.00	90.33
北京北信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	9.67

合 计	1,831,651.00	100.00
------------	---------------------	---------------

由上表可知，公司与众多上游企业建立了良好的长期合作关系，拥有较为稳定的采购供应链。前五大供应商各自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较为均匀，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供应商依赖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 5.00%以上股份的股东均未在上述供应商中占有权益。

（四）报告期内公司重要业务合同情况

根据签约年度、金额大小及重要性原则，公司重大业务合同如下：

1、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相对方	合同金额 (元)	签订日期	合同期间	履行情况
2014年1-7月						
1	销售合同	北京北斗星通导航 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05,000.00	2014.4	2014.4-2 015.4	已履行 完毕
2	一次性货物采 购合同	中能华贸（北京） 科技有限公司	285,000.00	2014.1.2	2014.1.2 -2017.1. 2	已履行 完毕
3	苹果手机采购 合同	北京畅捷东方科技 有限公司	196,000.00	2014.4.26	-	已履行 完毕
4	销售合同	神州数码（中国） 有限公司	167,700.00	2014.1.7	-	已履行 完毕
5	北信源产品专 用订单	北京北信源软件股 份有限公司	15,000.00	2014.2.7	-	已履行 完毕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相对方	合同金额 (元)	签订日期	合同期间	履行情况
2013年						
1	国税总局链路 负载均衡项目 渠道销售合同	武汉信安珞珈科技 有限公司	830,400.00	2013.12.2	-	已履行 □毕
2	销售合同	神州数码(中国) 有限公司	411,200.00	2013.11.20	-	已履行 完毕
3	国家地震社会 服务工程安全 认证系统采购 合同	北京神州融信信息 技术有限公司	400,000.00	2013.9.28	-	已履行 完毕
4	销售合同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 有限公司	170,000.00	2013.4.9	-	已履行 完毕
5	银监会链路负 载□衡项目渠 道销售合同	武汉信安珞珈科技 有限公司	160,000.00	2013.10.25	-	已履行 完毕
2012年						
1	采购合同	国雅时代信息技术 (北京)有限公司	693,000.00	2012.12.10	2012.12. 10-2015. 12.10	已履行 完毕
2	新发地农产品 现代物流科技 示范中间件项 目合同	国雅时代信息技术 (北京)有限公司	400,000.00	2012.11.10	2012.11. 10-2013. 11.10	已履行 完毕
3	海淀区教育信 息中心信安世 纪负载均衡设 备采购项目合 同	国雅时代信息技术 (北京)有限公司	351,235.00	2012.12.20	2012.12. 20-2015. 12.20	已履行 完毕
4	采购合同	国雅时代信息技术 (北京)有限公司	295,316.00	2012.11.30	2012.11. 30-2015. 11.30	已履行 完毕
5	人力资源和社 会保障部关于 北信源内网安 全管理系统购 销合同	北京北信源软件股 份有限公司	180,000.00	2012.6.29	2012.6.2 9-2015.6 .29	已履行 完毕

2、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相对方	合同金额 (元)	签订日期	合同期间	履行情况
2014年 1-7						
1	北京联合大学 政府采购项目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3,958,331.0 0	2014.8.19	2014.8. 9-2019.8 .19	正在履 行中
2	华夏银行数据 抽取与归档 (二期)项目软 件开发合同	华夏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	3,185,000.0 0	2014.5.19	-	正在履 行中
3	国家地震社会 服务工程安全 认证系统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 有限公司	887,835.00	2014.1.4	-	已履行 完毕
4	中国银行业监 督管理委员会 政府采购合同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 理委员会	396,000.00	2014.2.8	2014.2.8 -2015.2. 8	正在履 行中
5	技术开发合同	中国新闻社	255,000.00	2014.7.14	2014.7.1 4-2015.6 .30	已履行 完毕
2013年						
1	购销合同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 股份有限公司	2,050,000.0 0	2013.9.25	2013.9.2 5-2014.9 .25	已履行 完毕
2	中国进出口银 行移动存储管 理系统采购合 同	中国进出口银行	1,390,000.0 0	2013.11.26	2013.11. 26-2014. 11.26	已履行 完毕
3	技术开发合同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 有限公司	1,020,500.0 0	2013.8.10	2013.8.1 0-2014.2 .10	已履行 完毕
4	中央国家机关 政府采购协议 供货合同	国家税务总局	874,350.00	2013.11.29	2013.11. 29-2016. 11.29	已履行 完毕
5	中国银行业监 督管理委员会 政府采购合同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 理委员会	468,800.00	2013.11.26	2013.11. 26-2016. 11.26	已履行 完毕
2012年						
1	采购合同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 限公司	696,516.00	2012.12.7	-	已履行 完毕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相对方	合同金额 (元)	签订日期	合同期间	履行情况
2	新发地农产品现代物流科技示范中间件采购合同	北京新发地农副产品批发市场中心	400,000.00	2012.11.20	2012.11.20-2013.11.20	已履行完毕
3	海淀区教育信息中心信安世纪负载均衡设备采购项目合同	北京京达来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53,000.00	2012.12.25	2012.12.25-2015.12.25	已履行完毕
4	采购项目	北京市石景山区教育信息中心	296,800.00	2012.11.30	2012.11.30-2015.11.30	已履行完毕
5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购销合同	61195部队科技成果交流中心	280,000.00	2013.7.30	2013.7.30-2016.7.30	已履行完毕

注：报告期内，公司部分业务合同是通过招投标获得。公司所投标的来源主要为政府公开招标信息及中央政府采购网，其主要招标模式为：竞争性谈判、公开招标、协议供货、网上竞价。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招投标获得的主要订单数量为8单。其中，2013年通过招投标获得的订单金额为2,852,188.03元，占当期收入的32.2%；2014年1-7月通过招投标获得的订单金额为1,077,000.00元，占当期收入的45.8%。

（五）与业务相关的投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与业务相关的投资事项为参股智慧云游。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公司已将其在智慧云游的出资对外转让，目前公司不存与业务相关的投资事项。

智慧云游，基本情况详见本说明书第三节公司治理“五、同业竞争（一）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企业的同业竞争”。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以大数据软件产品销售、大数据软件技术开发，以及大数据挖掘分析服务的方式，贯穿大数据采集搜索、管理调度、分析统计、挖掘监管、营销服务五大环节和生命周期，向行业用户提供大数据应用全面解决方案，集成构建硬件和大数据软件应用平台，提供大数据挖掘分析服务、大数据营销与评测服务，向用

户收取相关的项目合同款、服务合同款，实现收入与盈利。在为客户提供大数据应用系统集成和大数据软件技术开发服务之后，以技术支持服务合同的方式长期为客户提供大数据软件产品升级、软硬件维护等服务。

公司销售部、技术支持部共同构成公司的营销服务中心，主要业务板块包括政府行业大数据业务、金融大数据业务等，与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等多家知名集成商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公司业务的销售模式主要是直销，即直接向客户销售，以及集成商销售。通过自产软件销售、软件技术开发服务以及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来实现收益，具体如下：

自产软件销售的商业模式：公司自产软件产品的销售主要是通过直接向客户销售以及集成商销售相结合的方式获取收益。

软件开发及服务的商业模式：公司依托自身成熟的软件开发技术，以为金融、政府等领域客户服务所积累的丰富经验，根据客户的不同需求，提供定制化软件开发服务，并通过收取软件开发服务收入获得收益。这类业务主要是直接向客户销售，参与到这些用户的招标项目中，通过竞标获得项目的实施。

系统集成的商业模式：公司通过参与产品最终用户的竞标取得业务订单，根据项目实际需要实施采购，构建硬件和软件应用平台，向用户收取相关的项目合同款，实现收入与盈利。

六、公司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行业概况

1、行业归属

公司主营业务为互联网大数据信息智能处理应用软件的开发、运营、销售以及相关技术服务。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大类下的“I-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小类；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属行业为“I-65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大类下的“I-6510软件开发”小类。

大数据是继云计算、物联网之后信息技术产业中又一次颠覆性的技术变革。

其最核心的价值在于对海量数据进行存储和分析。相比现有的其他技术，大数据的“廉价、迅速、优化”这三个特点使其具有最高的性价比。此外，大数据产业（数据产业）具有很强的蜂箱效应，除了产业自身的经济蕴藏量之外，其还将大大推动其他产业的发展升级。

2、政策法规及产业政策的影响

（1）行业主管部门

本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是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其主要职责为：研究拟定国家信息产业发展战略、方针政策和总体规划；拟定本行业的法律、法规，发布行政规章；组织制订本行业的技术政策、技术体制和技术标准等。

本行业的行业组织是中国软件行业协会，其主要职能为：受工业和信息化部委托对各地软件企业认定机构的认定工作进行业务指导、监督和检查；负责软件产品登记认证和软件企业资质认证工作；订立行业行规行约，约束行业行为，提高行业自律性；协助政府部门组织制定、修改本行业的国家标准和专业标准以及本行业的推荐性标准等。

目前，我国软件企业认证、软件产品登记和软件著作权登记的具体情况是：软件企业认证的业务主管部门是工业和信息化部。工业和信息化部会同国家发改委（原国家计委）、科技部、国家税务总局等有关部门制定软件企业认证标准，软件企业的认证和年审由经上级信息产业主管部门授权的地（市）级以上的软件行业协会或相关协会具体负责，先由行业协会初选，报经同级信息产业主管部门审核，并会签同级税务部门批准后正式公布。

软件产品登记的业务主管部门是工业和信息化部。经审查合格的软件产品由省级信息产业主管部门批准，核发软件产品登记证书，并报税务部门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备案。

软件著作权登记的业务主管部门是国家版权局中国版权保护中心和中国软件登记中心。由国家版权局授权中国软件登记中心承担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工作。

（2）行业内主要法规及标准

序号	名称	年份	发布单位	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主要内容
1	《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	2011年1月28日	国务院	充分利用多种资金渠道，进一步加大对科技创新的支持力度。发挥国家科技重大专项的引导作用，大力支持软件和集成电路重大关键技术的研发，努力实现关键技术的整体突破，加快具有自主知识产权技术的产业化和推广应用。
2	《“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2012年7月9日	国务院	把握信息技术升级换代和产业融合发展机遇，加快建设宽带、融合、安全、泛在的下一代信息网络。 加强以网络化操作系统、海量数据处理软件等为代表的基础软件、云计算软件、工业软件、智能终端软件、信息安全软件等关键软件的开发，推动大型信息资源库建设，积极培育云计算服务、电子商务服务等新兴服务业态，促进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向产业链前后端延伸，推进网络信息服务体系变革转型和信息服务的普及，利用信息技术发展数字内容产业，提升文化创意产业，促进信息化与工业化的深度融合。

3、行业壁垒

(1) 行业技术和行业经验的积累

本行业是技术密集型行业，技术专业性强，企业在本行业从事经营，需要取得软件企业认证等体现行业技术专业性的资质认证，这从不同层面树立起了本行业的参照指标和市场准入壁垒。同时，对于面向行业应用的大数据企业而言，需要对行业客户的业务流程和应用环境有较深入的了解，并且能与客户的其他系统紧密集成，因此，一定的行业经验积累也成为本行业的进入壁垒。

(2) 客户忠诚度的形成

大数据应用企业一般都通过长期的技术应用和服务逐步形成自身稳定的客户，而新的行业进入者很难在短期内培养出自己稳定的客户。

(3) 人才和资金的投入

大数据信息智能处理技术需要数据挖掘和处理算法的高级人才，行业内高素质的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相对有限，这形成了本行业的进入壁垒；大数据产品是

高科技产品，其研发和市场开拓需要大量的资金投入，因此资金投入成为制约软件企业发展的瓶颈。

4、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和不利因素

(1) 有利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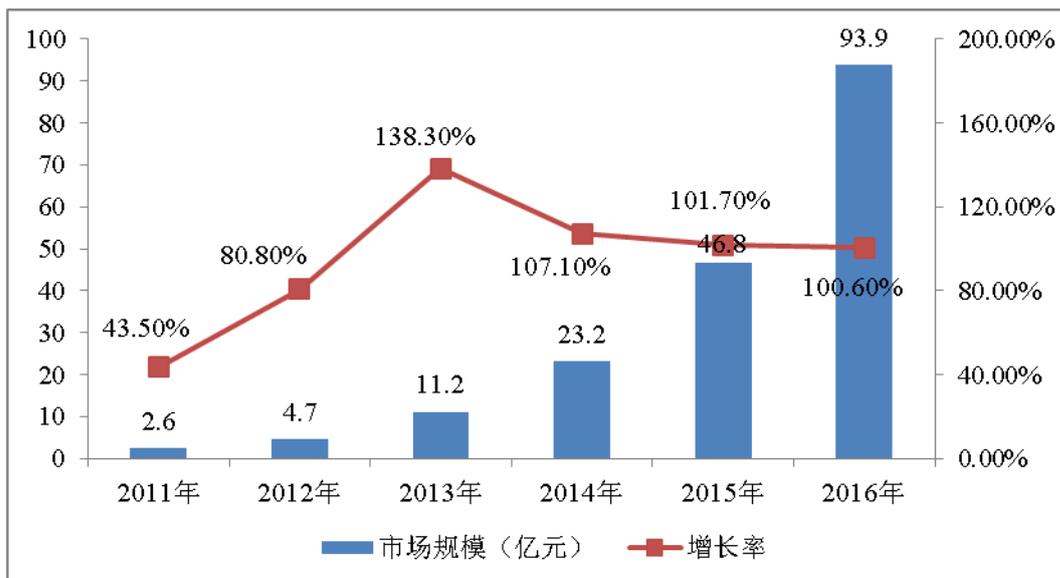
①国家产业政策的大力支持

信息产业是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之一，软件行业作为信息产业的核心，对国民经济的发展和国力的增强具有举足轻重的作用。我国政府对软件行业给予了高度的重视，国务院及有关部门先后颁布了一系列优惠政策，为软件行业的发展建立了优良的政策环境，推动了软件行业和信息产业的发展。

②市场容量巨大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科学技术情报研究所编著的《中国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发展报告 2013》，2012 年，在信息化建设的推动下，我国软件和信息服务业继续保持快速增长的态势，共实现软件业务收入超过 2.38 万亿元，同比增长 27.30%，超过“十一五”期间平均增速 4.20 个百分点，并超过同期电子信息制造业增速 15 个百分点以上。工业和信息化部在 2012 年 4 月发布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十二五”发展规划》提出，到 2015 年，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务收入将突破 4 万亿元，占信息产业比重达到 25.00%，年均增长 24.50% 以上。

根据中国权威 ICT 研究咨询机构计世资讯预测，2013 年中国的大数据市场为 11.20 亿元，2014 年大数据市场的增速达 107.10%，到 2016 年，整个市场规模将逼近百亿元。巨大的市场容量将吸引更多资金、人才、技术等社会资源的投入，对行业整体的发展将起到积极的推动作用。



数据来源：CCWResearch，2014年4月

③国民经济呈现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良好态势

信息技术行业是为国民经济其它行业的信息化建设提供服务的行业，它的发展一方面遵循行业本身的发展规律，另一方面受到国民经济其它行业发展状况的影响。近年来，我国国民经济呈现持续稳定健康发展的良好态势，许多行业均得到快速发展，尤其是医疗、电信、教育、金融、能源等行业，由于业务发展迅速，为抢占市场份额，行业内的企业纷纷凭借雄厚的资金实力选择信息化手段来提高其管理水平、核心竞争力和经营效益，企业的信息化建设投资不断增加，为信息技术行业的发展不断创造出新的市场空间。

(2) 不利因素

①技术替代快

信息技术行业具有技术进步快、产品生命周期短、升级频繁、继承性较强等特点。大数据技术、产品和市场经常出现新的发展浪潮，这就要求大数据企业必须准确把握大数据软件技术和应用行业的发展趋势，持续创新，不断推出新产品和升级产品，以满足市场需求。

②知识产权保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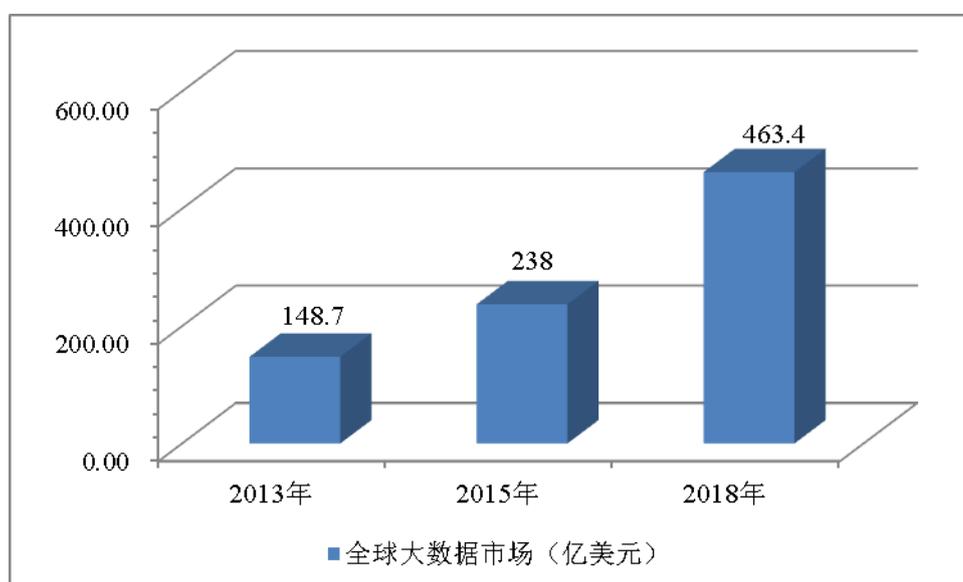
大数据软件产品是典型的知识密集型产品，产品的研究开发需要大量高级专业人才和大量资金的投入，产品附加值高，但产品内容复制简单，容易被盗版。

目前我国在软件行业知识产权保护方面的意识还有待进一步加强。

（二）市场规模

1、市场容量

根据市场研究公司 **MarketsandMarkets** 最新发布的一份报告，2012 年初，大数据相关软件、硬件和服务的全球收入总和只有约 50.00 亿美元，但随着企业逐渐认识到大数据和相关分析将形成新的差异化竞争优势，从而提升企业运营效率，大数据相关技术和服 务获得了长足发展。**MarketsandMarkets** 最新预计，从 2013 年到 2018 年，全球大数据市场将会出现年均 26.00% 的增长率，即从 2013 年的 148.70 亿美元增长到 2018 年的 463.40 亿美元。



数据来源: **MarketsandMarkets**

中国的大数据市场，2013 年市场规模达到 8.00 亿元，2014 年还将持续发酵，未来三年内有望突破 40.00 亿元，2016 年有望达到百亿规模。

另据美国市场研究公司 **IDC** 于 2013 年发布报告称，全球大数据技术和服 务市场将在未来几年保持 31.70% 的年复合增长率。大数据技术和分析技能的缺乏，将推动越来越多的买家使用云计算解决方案和应用。为了解决技能短缺问题，信息管理和分析领域将加大对自动化技术的关注度。而且还会有越来越多的公司希望将分析服务外包出去，而不再仅仅外包技术。照此计算，大数据市场的增速将达到同期整个信息和通信技术领域增速的 7 倍。该市场正在迅速从各种既有市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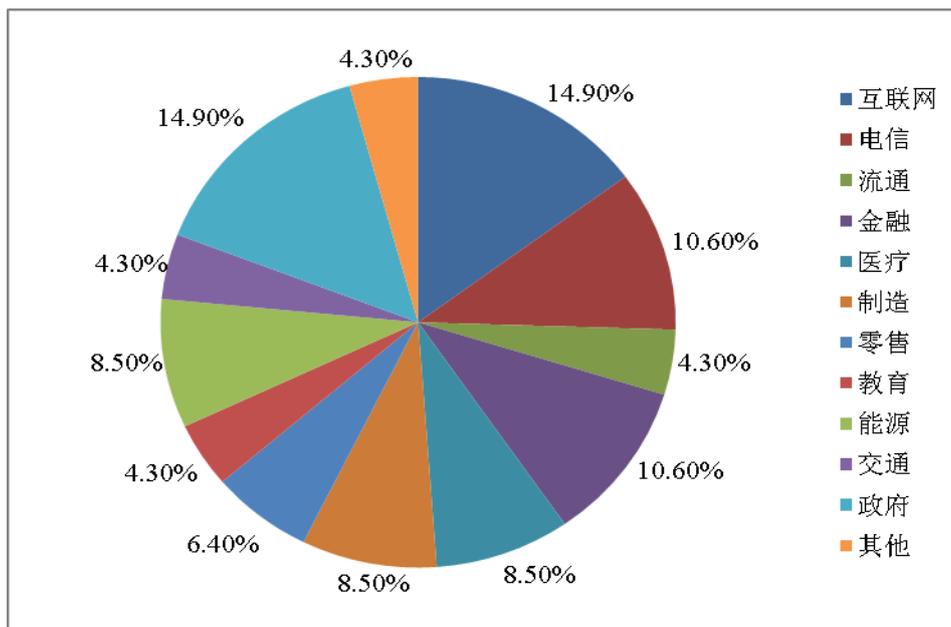
和新市场中吸收技术和服

2、市场结构

整体而言，全球的大数据应用处于发展初期，中国大数据应用才刚刚起步。目前，大数据应用在各行各业的发展呈现“阶梯式”格局：互联网行业是大数据应用的领跑者，政府、金融、零售、电信、旅游等领域正积极探索和布局大数据应用，主要呈现两种方向：一是积极整合行业和机构内部的各种数据源，通过对整合数据进行挖掘分析，从而发展大数据应用。二是积极借助外部数据，主要是互联网数据，来实现相关应用。例如，金融机构通过收集互联网用户的微博数据、社交数据、历史交易数据来评估用户的信用等级；监管机构将社交数据、网络新闻数据、网页数据等与监管机构的数据库对接，通过比对结果进行风险提示，提醒监管机构及时采取行动；旅游企业通过互联网用户数据分析旅游商品销售趋势、用户偏好等等。当前大数据还未形成普遍应用的局面，对大多数企业，特别是传统领域的企业而言，还未找到有效的应用模式，大数据应用呈散发状，目前主要集中于互联网的营销场景。

大数据产业生态中主要包括大数据解决方案提供商、大数据处理服务提供商和数据资源提供商三个角色，分别向大数据的应用者提供大数据服务、解决方案和数据资源。目前，政府主要从数据、技术和应用三方面推进大数据发展，我国大数据发展的宏观政策环境在不断完善。

当前大数据的市场结构如下：



数据来源：CCWResearch，2012年4月

各个行业都存在大数据应用需求，其中政府、互联网、电信、金融的大数据市场规模较大，将占据一半的市场份额。

3、 市场前景预测

从应用方向上看，通过对大数据的储存、挖掘与分析，大数据在营销、企业管理、数据标准化与情报分析等领域大有作为。从应用行业来看，大数据一方面可以应用于客户服务水平提升及营销方式的改进，另一方面可以助力行业内企业降低成本，提升运营效益，同时还能帮助企业进行商业模式的创新及发现新的市场商机。从对整个社会的价值来看，大数据在智慧城市、智慧交通及灾难预警等方面都有巨大的潜在应用价值。随着互联网技术的高速发展，云计算、物联网应用的日益丰富，大数据产业未来发展前景将更为广阔。

根据麦肯锡全球研究机构发布的报告，大数据将是创新、竞争和生产力的下一个前沿领域，数据将会给社会带来更大的价值。大数据将在政府公共服务、金融、医疗、零售、制造、涉及个人位置服务（旅游）等领域得到广泛应用，并产生巨大的社会价值和产业空间，预测到2020年，大数据应用市场规模将达2600亿美元。

4、 行业竞争格局展望

大数据行业当前发展的竞争格局：互联网行业企业会是大数据应用的领跑者，传统的 IT 厂商会加速向传统领域的大数据应用转型和拓展，新兴的大数据应用呈现初级发展阶段特征。

全球大数据企业主要分为两大阵营：一是以数据库软件提供商为代表的传统 IT 厂商，他们打算利用自身信息技术优势地位冲击大数据领域。二是单纯以大数据技术为核心的新兴企业，希望为市场带来创新方案并推动技术发展。

传统的 IT 厂商由于要兼顾已有的 IT 解决方案及市场，步履沉重，转型缓慢。他们通常通过一系列收购来提升大数据解决方案服务能力，但收购之后的技术及产品与原有 IT 解决方案的融合仍然是很大的问题。

以大数据技术为核心的新兴企业，通过创新大数据技术、产品与服务带来创新方案。互联网是大数据应用的发源地，大型互联网企业是当前大数据应用的领跑者。互联网上已形成了多种相对成熟的大数据应用模式，例如搜索引擎就是最早的互联网大数据应用。但当前大数据还未形成普遍应用的局面，对大多数企业，特别是传统领域的企业而言，还未找到有效的应用模式。

大数据的价值体现在大数据的应用上，人们关心大数据，最终是关心大数据的应用，关心如何从业务和应用出发让大数据真正实现其所蕴含的价值，从而为我们的生产生活带来有益的改变。由于大数据技术可以应用在各行各业之中，在未来，如果没有新技术的颠覆，大数据不一定会出现“大鱼吃小鱼”的局面，在金融、电信、政府、旅游、医疗等各个细分的行业领域，均会成长出优秀的大数据行业应用企业。

网智天元公司是政府机构、企事业单位大数据产品与服务提供商，为客户提供完整的大数据信息智能处理整体解决方案，致力于帮助客户提升信息化水平，通过大数据信息智能处理提高客户决策水平，提升客户核心竞争力。网智天元公司目前在中关村大数据产业联盟描绘的中国大数据厂商的产业地图的位置如下图所示：



(三) 基本风险

参见本说明书第四节“十三、可能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及应对措施”。

(四) 公司所处的市场地位

1、行业的竞争程度

大数据产业目前处于一个上升通道，处于期望膨胀期，需要 2-5 年才能达到成熟期，成为主要的应用技术。大数据解决方案提供商中，主要包括传统 IT 厂商和新兴的大数据创业公司。传统的 IT 厂商转型缓慢，新兴的大数据创业公司还不够成熟。

传统 IT 厂商大多以原有 IT 解决方案为基础，融合 Hadoop 等大数据技术，形成融合了结构化数据和非结构化数据两条体系的“双栈”方案，并通过一系列收购来提升大数据解决方案服务能力。国内传统 IT 厂商也都纷纷推出大数据解决方案。但总体上，国内大数据解决方案提供商实力较弱。传统的 IT 厂商大数据转型战略由于要兼顾过去的技术和商业遗产，因此转型速度缓慢。

国际上也诞生了一批专门提供非结构化数据处理方案的新兴创业公司，它们主要基于 Hadoop 等开源项目，开发商业版本的大数据分析工具，单独或者与传

统 IT 厂商合作提供企业级大数据解决方案。这些新兴大数据企业成为国际资本市场的热点，但在进入中国市场时需要适应中国国情特色，尚需时日。国内新兴大数据解决方案企业的大数据技术尚未完全成熟，产品主要集中在大数据管理或大数据挖掘分析单个环节与方面，在大数据搜索、管理、挖掘、分析和营销的全周期还无法实现产品闭环，大数据挖掘分析的结果无法直接转化成为价值的交付。

2、公司竞争地位

(1) 公司主要竞争对手情况

序号	主要竞争对手名称	企业概况
1	北京拓尔思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早期定位于非结构信息处理技术提供商，是国内创业板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300229），主营业务为企业信息检索、内容管理、舆情分析等软件产品和服务，当前正积极向大数据技术和服务转型，但目前的主营业务收入来自于网站内容管理与发布产品与服务。
2	厦门美亚柏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电子数据取证与安全产品与服务提供商，是国内创业板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300188），主营业务为电子数据取证及网络信息安全产品，公司舆情分析软件在司法机关的细分市场具有竞争优势，公司正在建设“取证云”大数据服务平台，计划将公司的单纯软硬件产品销售转变为“产品+服务”的销售模式，基于大数据技术提升整体竞争力。
3	北京久其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是国内优秀的报表管理软件和商业智能软件供应商，是国内中小板上市公司（股票代码 0022279），主营业务是电子政务与集团管控业务。公司基于传统的报表和商业智能产品线组建了大数据事业部，正在实现传统报表分析和商业智能分析与大数据技术的融合演进。
4	北京品众互动集团	是国内最大的搜索引擎营销工具和服务提供商，主营业务是搜索引擎营销管理服务，在旅游目的地推广营销领域已有一些案例。集团子公司众多，人员分散，目前在广招人才组建团队研发大数据营销相关软件工具。
5	亿赞普科技集团	是国内大型的互联网广告公司，主营业务产品是互联网广告引擎和移动广告引擎，公司当前发展的核心战略是依托已有的广告网络，为企业提供全球范围的跨境大数据营销服务。

(2) 公司竞争地位

从规模而言，公司在行业中属于发展中的中小型企业，但是公司在政府、媒体、旅游和金融等领域拥有大量成功案例，具备了较强的技术实力、品牌信誉等

方面的市场竞争优势，在上述行业的局部细分市场占有重要的市场份额，业务规模在最近三年实现了快速增长，占据了一定市场地位，具有一定竞争实力。

在互联网大数据智能处理领域，公司**自主研发**的网络智能机器人技术目前处于国内技术领先地位，先后获得北京市科技创新基金、国家科技创新基金的资助。

在大数据舆情监测市场领域，公司是国内最早并且资产规模在千万级以上的专业舆情监测产品与服务供应商之一，也是当前仅有的几家入围中央政府采购网的舆情监测产品供应商之一。**在重点行业领域，公司的大数据舆情平台已服务于国家省部级单位的多个业务部门。**

在智慧旅游产业领域，公司处于旅游大数据智能处理技术领先地位，是中国智慧旅游产业联盟副理事长单位，目前正在进行国家旅游局全国旅游基础数据库的大数据集成项目。公司面向旅游行业的大数据平台自 2012 年以来获得了一项北京市文化创新发展专项基金、一项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一项国家科技支撑计划课题任务、一项北京市科技计划专项课题任务。

在互联网金融产业领域，公司正在建设互联网金融大数据平台，目前相关产品服务于中国银监会，以及华夏银行、华融湘江银行等大型金融机构。

3、公司竞争优势

（1）销售能力优势

①公司拥有一支高素质、稳定的销售队伍，能为客户提供高水平服务。公司的骨干销售人员一般都是既懂营销又懂技术的复合型销售人才，可以为客户提供高水平的、稳定的专家顾问型销售服务。

②公司秉承“客户至上”的服务理念，通过采用渗透式的销售方式提高了客户的忠诚度，促进了公司收入的增长。

（2）研发创新优势

公司是网络智能机器人技术的创始者，在大数据信息智能处理领域具有国内外领先的原创技术，率先在国内推出虎啸大数据营销系统软件产品等。公司拥有对这些核心技术和产品完全自主知识产权，并在长期的研发积累中建立

了较高的市场地位和客户资源优势。

（3）行业拓展优势

基于旅游大数据挖掘的旅游营销市场，目前正存在着一个由市场空白迅速转变为高成长行业的市场机会。目前，传统的旅游目的地营销服务提供商，缺乏大数据信息智能处理的相关技术，而公司可以通过**自主研发**的网络智能机器人技术形成技术门槛，依托网络智能机器人自身的网络传播营销特点，形成企业自身独有的营销优势。

公司目前正进行着科技部“十二五”科技支撑计划项目子课题和国家旅游局全国旅游基础数据库大数据集成应用开发项目，占据了旅游大数据智能处理应用的这样一个细分市场的行业先机和制高点，具有初始的行业认知先发优势。

（4）成功案例优势

本公司的大数据智能产品已经被国内众多企业级行业标杆客户采用，覆盖了众多国家部委和省级政府部门、大型金融机构、大型新闻媒体、大型企业集团。公司在行业内成功实施的案例较多，积累了较丰富的项目经验，同时公司在老客户中树立了优良的口碑，相应一些新客户在老客户的推荐下优先选择本公司。

（5）质量管理和项目管理优势

公司执行严格的质量管理，已通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公司遵照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标准，结合多年的解决方案服务经验，建立起一套规范的技术服务流程，以及为确保这些流程有效运行所需的服务监督机制。

4、公司的竞争劣势

（1）销售网络有待完善

目前，公司主要采取直销的方式开拓客户，还没有形成规模化的销售网络体系，这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公司产品和服务的推广力度。公司要获得更大的发展，必须进一步完善服务与销售网络，建立分支机构，创新营销模式。

（2）融资能力不足

公司属于民营企业，加之轻资产的行业特征，在取得银行贷款方面存在一定的困难。公司资金来源主要靠自身积累，资金短缺问题已经成为制约公司快速发展和规模化经营的瓶颈，特别是在已有项目的市场推广和新项目的研究开发方面。

5、公司的竞争策略和应对措施

公司将依托自身独特的大数据智能处理核心竞争优势，针对大数据产业中细分重点领域的特点，布局全国服务网络，深耕渠道合作发展，拓展高价值行业市场。

（1）布局全国服务网络

公司将以北京为中心，逐步布局全国网络，依序建立华东、中南、华南、西南分公司，人员 6-8 人，其中 2 名管理人员，同时当地招聘 2-4 名销售代表和服务人员，并对新招销售人员进行培训。

（2）深耕渠道合作发展

公司计划大力扶持和发展渠道合作伙伴，预留资金做好渠道的发展工作，对渠道合作伙伴提供更多的培训和市场活动支持，提升合作伙伴的积极性和黏度，为合作伙伴和公司共同创造更多的商业价值，包括：

发展更多的直接产品代理商。对于一些新开拓的地区，计划对产品代理商给予政策倾斜，在产品的培训和竞争支持上给予足够的支持力度，帮助代理商尽快成长和获取利润，并加强对现有代理商的分级管理，提高代理商的忠诚度。

发展大型集成商等合作伙伴。计划与更多的行业集成商展开合作，签订战略合作协议，在市场活动上加大投入，在行业会议上进行合作推广。

（3）拓展高价值行业市场

公司将具体针对细分的政府、金融和旅游行业领域市场，将根据市场特性、公司市场地位和市场目标采取有针对性的市场策略。在产品服务，价格制定，营销推广和合作渠道方面推行差异化的策略。集中优势资源，拓展金融行业高价值

市场，积极与行业合作伙伴一起，借助行业会议和行业培训，加强在这些行业的品牌推广，扩大公司的影响力和知名度，宣传品牌、技术、产品理念，快速带动产品和服务的销售。

6、公司的业务发展空间

公司自成立之初，即确定了软件开发的战略定位，将业务发展方向确定为以大数据信息智能处理自主核心技术为载体，向市场提供领先、实用的大数据信息智能处理软件产品和服务，从而实现企业持续、快速、稳健发展，成为国内最具竞争力的大数据信息智能处理服务提供商。

长期以来，公司一直秉承“创新、专注、诚信、合作”的经营理念，坚持以自主创新为主、合作研发为补充的研发模式，在独立自主研发的基础上，公司还依托产、学、研结合优势，对前瞻性技术保持高度的敏感，且与国内知名大学和研究机构具有密切的联合和多层次合作关系，如清华大学、北京理工大学、北京邮电大学、中国科学院计算所等。

公司的整体经营目标是在技术研发、行业延伸、规模发展、海内外市场拓展等方面不断提升专业化水平和竞争力。公司将根据客户的需求积极开发新的服务品种、探索新的服务方式，不断提升公司的经济效益和社会形象。

公司将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和商业模式的完善，构建稳定的盈利平台，防范各种市场风险，进一步巩固和强化公司在大数据智能处理领域的领先地位。公司将本着务实、平等、创新和前瞻性的理念，大处着眼，小处着手，从细节出发，不断提升产品和服务的核心竞争力，实现业务收入和盈利能力的持续增长。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最近两年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时期，公司制订了公司章程，并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设立了股东会，由有限公司全体股东组成；不设董事会，设1名执行董事；不设监事会，设1名监事。公司经营范围变更、股东变更、增资、股权转让、整体变更等事项均履行了股东会决议程序。有限公司期间，“三会”制度的建立和运行情况存有一定瑕疵，例如公司未制定专门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管理制度，“三会”记录留存不完整等。

2014年10月，公司进行了整体变更，公司治理得到了进一步规范。2014年10月10日，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会议，原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共同作为发起人，发起设立了网智股份。同日，股份公司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了董事长，任命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了监事会主席。股份公司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相关制度。

股份公司股东大会由王恺、蔡锦森、王果、王升、王福龙、刘爱碧、张传文、陈箐、田多9名自然人股东组成。公司董事会由王恺、蔡锦森、王升、张传文、王果5名董事组成，董事长由王恺担任。监事会由巴达日胡、张树、王强3名监事组成，监事会主席由巴达日胡担任，职工监事为巴达日胡、张树。高级管理人员分别为：总经理1名，由蔡锦森担任；副总经理2名，由王升、李阳担任；财务负责人1名，由许文红担任；董事会秘书1名，由张传文担任。目前股份公司首届董事会和监事会均尚未届满，未进行过换届选举。公司已通过公司章程对董事会和监事会人员的任期进行了规定，任期均为三年，符合《公司法》规定。

2014年10月10日，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北京网智天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章程符合《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审议通过了“三会”议事规则、《对

外担保决策制度》、《对外投资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规章制度。

2014年10月21日，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议案》、《关于公司股票申请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公开转让的议案》，审议通过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的议案。2014年11月6日，股份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了上述议案。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股份公司共召开了2次股东大会、2次董事会和1次监事会。公司整体变更以来，三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决议内容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二）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有关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的说明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成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按时按期参加会议并参与重大决策事项讨论与决策，促进公司的良好发展。公司目前未引入机构投资者。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职工监事通过参与监事会会议对于公司重大事项提出相关意见和建议，督促公司规范运作。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需要加强《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制度的学习，不断提高规范运作意识，以勤勉、尽责地履行岗位职责。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公司已通过公司章程等明确规定了股东具有查询、索取“三会”会议决议、记录及财务会计报告等资料的权利，以及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质询的权利，同时公司挂牌后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履行信息披露的义务。股东具有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表决权的权利。符合条件的股东有权利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的流程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或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寻求法律救济。公司章程中对监事会的职权进行了明确规定，保证监事会得以有效发挥监督作用。公司通过上述

治理机制使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得到有效保障。

公司章程中对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与财务会计管理等内容做了明确规定。同时，股份公司制定并审议通过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决策制度》、《对外投资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等一系列规则，据此进一步对公司的担保、投资、关联交易及投资者管理等行为进行规范和监督。

据此，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进行讨论和评估后认为，公司现有的治理机制能够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公司将根据自身业务的发展以及新的政策法规的要求，及时补充和完善公司治理机制，同时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也会进一步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更有效地执行各项内部制度，更好地保护全体股东的利益。

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及因违法违规而被行政机关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独立性

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具备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独立运作、自主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

（一）业务独立性

公司主营业务为互联网大数据信息智能处理应用软件的开发、运营、销售以及相关技术服务。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拥有独立的生产经营场所，为完成主营业务组建了专业团队，配

备了专职人员，拥有独立的业务流程，具备直接面向市场的独立经营能力。

（二）资产独立性

股份公司系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设立时，整体继承有限公司的业务、资产、机构及债权、债务，未进行任何业务和资产剥离。公司拥有的全部资产产权明晰，公司拥有所有权或使用权的资产均在公司控制和支配之下。有限公司阶段，公司虽存在股东借款的情况，目前已全部归还。为保证公司资产的独立性，股份公司还制定了《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相关的规章制度。

（三）人员独立性

公司综合管理部行使人力资源管理职能，制定了明确清晰的人事、劳动和薪资制度。公司所有员工均按照规范程序招聘录用并签订了劳动合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选举产生，不存在违规兼职情况。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财务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

（四）财务独立性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公司实行独立核算，能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开立了独立的基本结算账户，未与股东单位及其他任何单位或个人共用银行账户。公司作为独立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缴税义务，不存在与股东单位混合纳税现象。**公司现有财务人员 2 名，财务负责人会计专业毕业具有 2 年以上会计主管从业经验，公司现阶段业务规模较小，相关财务人员配备基本能满足财务核算的需要，随着公司业务的逐步增长，公司将增加财务人员配置。**

（五）机构独立性

公司根据自身业务经营发展的需要，设立了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各机构和部门之间分工明确，独立运作，协调合作。公司根据相关法律，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范运作，公司

的经营与办公场所与股东单位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形。

五、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为王恺女士和蔡锦森先生，实际控制人也为王恺女士和蔡锦森先生。报告期内，除公司以外，王恺女士参股的企业有无锡创扬，蔡锦森先生控股的企业有金酒伟业，蔡锦森先生参股的企业有智慧云游。除此以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投资和控制其他企业。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王恺女士和蔡锦森先生已将其所持有的**上述三家企业**的股权对外转让。

1、无锡创扬

无锡创扬成立于2011年2月9日，现持有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南长分局2014年10月11日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20203000066690），住所：无锡市南长区清扬路333号702室、704室，法定代表人：段莉华，注册资本：50.00万元，经营范围：物联网系统、楼宇智能化控制系统、半导体及微电子技术、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系统集成；企业管理咨询服务；教育信息咨询服务；投资咨询（不含证券、期货类）、培训服务（不含发证）；建筑智能化工程设计、施工（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计算机及辅助设备、办公用机械、仪器仪表、电子产品及通讯设备（不含卫星地面接收设施和发射装置）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根据无锡创扬的工商档案资料、章程，无锡创扬从成立至2014年9月股权转让期间，其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段莉华	10.00	20.00
2	吴铭	10.00	20.00
3	吴飞	10.00	20.00
4	王升	10.00	20.00
5	王恺	10.00	20.00
合计		50.00	100.00

2014年9月，王恺、王升和吴飞分别将其在无锡创扬的出资转让给吴铭。2014年10月11日，无锡工商行政管理局南长分局核准前述变更，并向公司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股权转让后，无锡创扬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段莉华	10.00	20.00
2	吴铭	40.00	80.00
合计		50.00	100.00

无锡创扬的主营业务为传感器、物联网、水处理，而公司主营业务为互联网大数据信息智能处理应用软件的开发、运营、销售以及相关技术服务。2014年11月6日，无锡创扬出具声明：“截至2014年10月11日，本公司从事的业务为传感器、物联网、水处理，本公司未从事北京网智天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网智天元科技有限公司）所从事的互联网大数据信息智能处理应用软件的开发、运营、销售以及相关技术服务，本公司与北京网智天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网智天元科技有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综上，无锡创扬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2、金酒伟业

金酒伟业成立于2010年6月4日，现持有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石景山分局于2014年10月24日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107012926028）。住所：北京市石景山区石景山路2号北京台湾街C-01区3号楼3-J，法定代表人：张宏伟，注册资本：10.00万元，经营范围：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销售日用品、工艺美术品、办公用品、经济信息咨询；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演出除外）。

根据金酒伟业的工商档案资料、章程，金酒伟业从成立至2014年10月股权转让期间，其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蔡锦森	7.00	70.00
2	林雅萍	3.00	30.00
合计		10.00	100.00

2014年10月，蔡锦森先生将其所持有的金酒伟业7.00万元的出资给张宏

伟。同时，执行董事、经理及法定代表人由蔡锦森变更为张宏伟。2014年10月24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石景山分局核准前述变更，并向公司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股权转让后，金酒伟业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张宏伟	7.00	70.00
2	林雅萍	3.00	30.00
合 计		10.00	100.00

金酒伟业的主营业务为金门高粱酒的代理和销售，而公司主营业务为互联网大数据信息智能处理应用软件的开发、运营、销售以及相关技术服务。2014年11月6日，金酒伟业出具声明：“截至2014年10月24日，本公司从事的业务为金门高粱酒的代理和销售，本公司未从事北京网智天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网智天元科技有限公司）所从事的互联网大数据信息智能处理应用软件的开发、运营、销售以及相关技术服务，本公司与北京网智天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网智天元科技有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综上，金酒伟业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3、智慧云游

智慧云游成立于2008年10月28日，现持有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西城分局2014年11月2日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110102011409800），住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2号楼3门1001室（德胜园区），法定代表人：王拓宇，注册资本：100.00万元，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计算机系统集成；设计、代理、发布广告；电脑动画设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

根据智慧云游的工商档案资料、章程，2013年3月至2014年6月股权转让期间，网智有限出资35.00万元，持有智慧云游35.00%的股权，蔡锦森出资10.00万元，持有智慧云游10.00%股权。其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潘少汶	35.00	35.00
2	网智有限	35.00	35.00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3	一派视觉	20.00	20.00
4	蔡锦森	10.00	10.00
合 计		100.00	100.00

2014年6月,潘少汶将其所持有的智慧云游35.00万元的出资转让给王拓宇;一派视觉将其所持有的智慧云游19.00万元的出资转让给王拓宇,将其所持有的智慧云游1.00万元的出资转让给李文娟;网智天元将其所持有的智慧云游35.00万元的出资转让给许文红;蔡锦森将其所持有的智慧云游10.00万元的出资转让给王拓宇。同时,执行董事、经理及法定代表人由蔡锦森变更为王拓宇。2014年6月20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西城分局核准前述变更,并向公司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股权转让后,智慧云游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拓宇	64.00	64.00
2	许文红	35.00	35.00
3	李文娟	1.00	1.00
合 计		100.00	100.00

2014年10月,许文红将其所持有的智慧云游35.00万元的出资转让给张宏伟。2014年11月2日,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西城分局核准前述变更,并向公司核发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股权转让后,智慧云游股权结构变更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王拓宇	64.00	64.00
2	张宏伟	35.00	35.00
3	李文娟	1.00	1.00
合 计		100.00	100.00

智慧云游的主营业务为数字视觉效果设计,而公司主营业务为互联网大数据信息智能处理应用软件的开发、运营、销售以及相关技术服务。2014年11月6日,智慧云游出具声明:“截至2014年11月2日,本公司从事的业务为数字视觉效果设计,本公司未从事北京网智天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网智天元科技

有限公司)所从事的互联网大数据信息智能处理应用软件的开发、运营、销售以及相关技术服务,本公司与北京网智天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网智天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综上,智慧云游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综上,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为避免今后出现同业竞争情形,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内容如下:

“本人作为北京网智天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股份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除已披露情形外,本人从未从事或参与股份公司存在同业竞争的行为,与股份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为避免与股份公司产生潜在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如下:

1、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在作为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期间,本承诺持续有效。

3、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股份公司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

六、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资金占用、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借款情况,但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均已归还。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公司通过公司章程规定了关联交易事项的表决程序,并专门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以及《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关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直接在本公司的持股情况如下表：

姓名	公司任职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备注
王恺	董事长	410.00	41.00	-
蔡锦森	董事、总经理	200.00	20.00	-
王果	董事	145.00	14.50	-
王升	董事、副总经理	100.00	10.00	-
张传文	董事、董事会秘书	30.00	3.00	-
合计	-	885.00	88.50	-

除上述情形外，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亲属关系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除王升先生与王恺女士为兄妹关系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出具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

为避免同业竞争，保障公司利益，实际控制人王恺女士、蔡锦森先生分别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兼职情况

姓名	公司任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王果	董事	总部基地（中国）控股集团副总经理
		北京中关村丰台园道丰科技商务园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董事
		北京丰科建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

姓名	公司任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王强	监事	博迅百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外投资均不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或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谴责的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最近两年受到中国证监会处罚或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况。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两年发生变动的情况

最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任职及变动情况如下：

职务	有限公司阶段	股份公司阶段
董事长/执行董事	蔡锦森	王恺
总经理/经理	蔡锦森	蔡锦森
董事	-	王恺、蔡锦森、王升、王果、张传文
监事会主席	-	巴达日胡
监事	张传文	巴达日胡、张树、王强
副总经理	王升、王恺	王升、李阳
财务负责人	许文红	许文红
董事会秘书	-	张传文

有限公司期间，公司规模较小，治理结构较为简单。不设董事会，设1名执行董事；不设监事会，设1名监事。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2014年10月股份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通过了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股东大会选举了第一届董事会成员和第一届监事会成员，第一届董事会选举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最近两年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略有变化，但主要系业务发展需要以及股份公司设立后基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而进行的人员调整，未发生核心管理人员流失的情况，不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一期审计意见及财务报表

(一) 审计意见类型

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7月财务会计报告已经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瑞华事务所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瑞华审字[2014]第25020061号”《审计报告》。

(二) 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进行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 主要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7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786,723.32	1,664,481.68	641,533.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8,003.00	51,780.00	56,140.80
衍生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3,812,802.41	4,045,885.00	874,016.00
预付款项	1,042,310.90	-	-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1,439,386.93	7,558,653.84	8,353,379.63
存货	1,794,551.91	2,483,403.33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流动资产合计	12,903,778.47	15,804,203.85	9,925,070.25

项 目	2014年7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45,983.82	-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1,145,636.95	197,097.43	214,520.57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
油气资产	-	-	-
无形资产	-	-	-
开发支出	-	-	-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8,118.71	413,167.32	178,772.40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63,755.66	656,248.57	393,292.97
资产总计	14,167,534.13	16,460,452.42	10,318,363.22

资产负债表（续）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7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612,274.95	3,496,203.61	977,275.23
预收款项	-	163,200.00	137,735.85
职工薪酬	214,378.73	84,325.36	-
应交税费	403,940.34	837,008.63	72,495.86

项目	2014年7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171,123.12	2,424,250.00	775,200.0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1,401,717.14	7,004,987.60	1,962,706.9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其中：优先股	-	-	-
永续债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	-
预计负债	-	-	-
递延收益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
负债合计	1,401,717.14	7,004,987.60	1,962,706.94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资本公积	-	-	-
减：库存股	-	-	-
其他综合收益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276,581.70	-	-
未分配利润	2,489,235.29	-544,535.18	-1,644,343.72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2,765,816.99	9,455,464.82	8,355,656.28
少数股东权益	-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765,816.99	9,455,464.82	8,355,656.28

项目	2014年7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4,167,534.13	16,460,452.42	10,318,363.22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收入	4,934,950.93	9,185,375.58	2,292,924.30
减：营业成本	2,053,111.45	4,392,965.69	2,020,378.69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181.11	51,626.13	9,591.54
销售费用	106,317.79	31,837.21	4,660.34
管理费用	2,317,230.60	2,343,837.43	651,482.20
财务费用	60,087.80	498.94	317.67
资产减值损失	-1,966,990.76	1,562,632.79	854,536.0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22.82	6,122.67	-13,201.4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22,053.34	-314,854.25	11,160.3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672,789.10	493,245.81	-1,250,083.24
加：营业外收入	1,254,526.48	760,002.91	-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	-	-
减：营业外支出	-	21.68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927,315.58	1,253,227.04	-1,250,083.24
减：所得税费用	616,963.41	153,418.50	-128,180.4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10,352.17	1,099,808.54	-1,121,902.84
五、每股收益：	-	-	-
（一）基本每股收益	-	-	-
（二）稀释每股收益	-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840,664.98	7,603,776.00	1,879,105.00
收到的税费返还	314,526.48	40,002.91	-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29,440.31	2,932,889.66	906,795.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284,631.77	10,576,668.57	2,785,900.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7,229,003.93	5,849,576.00	1,118,937.0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06,930.92	635,581.55	129,821.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6,218.80	109,346.64	5,768.37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95,384.07	3,059,967.92	1,111,882.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757,537.72	9,654,472.11	2,366,409.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7,094.05	922,196.46	419,490.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	-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	-	1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037.16	7,159.43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	11,160.3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037.16	7,159.43	111,160.3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252,626.77	23,894.00	59,31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45,262.80	7,514.03	169,342.27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7,889.57	31,408.03	228,652.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9,852.41	-24,248.60	-117,491.8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其中：子公司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	-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47,241.64	897,947.86	301,999.0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39,481.68	641,533.82	339,534.8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786,723.32	1,539,481.68	641,533.82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7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	-	-544,535.18		9,455,464.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二、本期期初余额	10,000,000.00		-	-544,535.18	-	9,455,464.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276,581.70	3,033,770.47	-	3,310,352.1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3,310,352.17	-	3,310,352.1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4、其他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276,581.70	-276,581.70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276,581.70	-276,581.70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3、其他	-	-	-	-	-	-
（四）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项目	2014年1-7月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其他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	276,581.70	2,489,235.29	-	12,765,816.99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	-	-1,644,343.72	-	8,355,656.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二、本期期初余额	10,000,000.00	-	-	-1,644,343.72	-	8,355,656.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1,099,808.54	-	1,099,808.5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099,808.54	-	1,099,808.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4、其他	-	-	-	-	-	-

项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三) 利润分配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3、其他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其他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	-	-544,535.18	-	9,455,464.82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12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	-	-522,440.88	-	9,477,559.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二、本期期初余额	10,000,000.00	-	-	-522,440.88	-	9,477,559.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1,121,902.84	-	-1,121,902.84

项目	2012 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1,121,902.84	-	-1,121,902.8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	-	-	-	-	-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4、其他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3、其他	-	-	-	-	-	-
(四)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其他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10,000,000.00	-	-	-1,644,343.72	-	8,355,656.28

二、主要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三）会计计量属性

1、计量属性

公司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计量为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记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工具等以公允价值计量；采购时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的存货、固定资产等，以购买价款的现值计量；发生减值损失的存货以可变现净值计量，其他减值资产按可收回金额（公允价值与现值孰高）计量；盘盈资产等按重置成本计量。

2、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

报告期各财务报表项目会计计量属性未发生变化。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金融工具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

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①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②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③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①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②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

入计入当期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3）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

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1）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

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

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本公司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股东权益。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六）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1、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

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应收款项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对存在下列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①债务人发生严重的财务困难；②债务人违反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③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④其他表明应收款项发生减值的客观依据。

2、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50 万元以上的应收账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公司将金额为人民币 10 万元以上的其他应收款确认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按信用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定依据、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①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公司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以及金额重大但单项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对金融资产进行分组。这些信用风险通常反映债务人按照该等资产的合同条款偿还所有到期金额的能力，并且与被检查资产的未来现金流量测算相关。

不同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除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以外应收款项的账龄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纳入合并范围内的关联方

②根据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确定的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按组合方式实施减值测试时，坏账准备金额系根据应收款项组合结构及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债务人根据合同条款偿还欠款的能力）按历史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与预计应收款项组合中已经存在的损失评估确定。

不同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项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帐龄分析法，通过对应收款项进行账龄分析，并结合债务单位的实际财务状况及现金流量情况确定应收款项的可回收金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计提方法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6 个月内	0.00	0.00
7 至 12 个月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③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公司对于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3、坏账准备的转回

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应收款项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七）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库存商品等。

2、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八）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其会计政策详见“金融工具”。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

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当期投资损益为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当年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对被投资单位的其他综合收益，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后续处置该长期股权投资时，将此处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按比例或全部转入投资收益。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对于本公司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摊销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

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并按前述长期股权投资或金融资产的会计政策进行后续计量。涉及对剩余股权由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的，按相关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企业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九）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

排。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公司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公司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十）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运输设备	8	5	11.88
电子设备	3	5	31.67
办公设备	5	5	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4、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以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5、其他说明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十一）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2、研究与开发支出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

(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

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十三）收入

1、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公司根据合同约定，以商品交付给购买方并经购买方验收合格的时间为销售确认时点。价格为双方最终确认价格。

2、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十四）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本公司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

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十七）税项

1、增值税

销售自行研发软件、外购软件及设备按应税收入的 17% 计算销项税、技术服务收入按收入额的 6% 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技术开发收入不计算销项税。

2012 年 07 月 31 日，公司取得《北京市海淀区（县）国家税务局税务事项通知书》[海国税批（2012）608006 号]，该通知书列示，公司自 2012 年 08 月 01 日开始对 WiseCMS 网站内容管理系统 V1.0、WisePOM 网络舆情监控系统 V1.0 软件产品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2、营业税

2012 年 1-8 月按技术服务收入的 3% 计缴，2012 年 9 月 1 日以后营业税改为增值税。

3、城市维护建设税

公司按当期应纳流转税的 7% 计缴城市维护建设税。

4、教育费附加

公司按当期应纳流转税的 3% 计缴教育费附加。

5、地方**教育费附加**

公司按当期应纳流转税的 2% 计缴地方**教育费附加**。

6、企业所得税

2012 年度公司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5% 计缴，2013 年度、2014 年 1-7 月按高新技术企业 15% 税率计缴。

公司于 2011 年 11 月 21 日取得经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 GR201111000764 号，该证书有效期为三年，因此公司报告期内符合高新技术企业（按 15% 税率）减免税条件，按经营所得的 15% 减征所得税。

（十八）主要会计政策的变更

本期无会计政策的变更。

（十九）主要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期无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十）前期差错更正

公司本期无前期差错更正。

三、公司两年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14 年 7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每股净资产（元）	1.28	0.95	0.84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28	0.95	0.84
资产负债率（%）	9.89	42.56	19.02
流动比率（倍）	9.21	2.26	5.06
速动比率（倍）	7.18	1.90	5.06
项目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综合毛利率（%）	58.40	52.17	11.89
净资产收益率（%）	25.93	11.63	-13.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7.58	4.74	-13.4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0.11	-0.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	0.11	-0.1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10	3.18	1.77

存货周转率（次）	0.96	3.54	-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35	0.09	0.04

注：1、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财务指标均依据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7 月的审计报告及附注相关数据计算所得；2、上表中 2013 年、2012 年的每股净资产、基本每股收益、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按照公司 2014 年 7 月 31 日股改基准日折股后的股本总额 1000 万元模拟测算所得；3、2014 年 1-7 月主要财务指标未进行年化处理。

（一）盈利能力分析

1、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商品销售	35.25%	21.90%	5.27%
自产软件	82.02%	88.30%	-
技术开发	84.13%	79.99%	42.48%
技术服务	67.75%	79.67%	17.79%
综合毛利率：	58.40%	52.17%	11.89%

报告期内，2013 年度综合毛利率同比大幅提高并在 2014 年稳定增长。主要原因是：**（1）**公司 2013 年度实现收入 918.54 万元，较 2012 年度 229.29 万元增长 300.60%，收入增长幅度高于成本支出增长，毛利率大幅提高；**（2）**2013 年度公司自产软件产品实现销售 245.73 万元，研发成本在以前年度费用中已列支出，销售成本仅为接口开发及人工布署软件等支出，毛利率 88.30%；**（3）**报告期内公司商品销售业务实质为将外购软件及硬件设备通过技术人员集成后销售给客户，集成开发难度及工作量决定公司产品附加值高低；2014 年 1-7 月公司商品销售主要为“联合大学数字景区成果体验实验室建设”项目与 2013 年度项目比较技术难度大毛利率较高。2013 年度公司外购软件硬件产品组装商品销售，实现收入 474.48 万元，成本 370.56 万元，毛利率 21.90%，较上年度 5.27% 的毛利率大幅提升；**（4）**2012 年度商品销售业务合同标的较小且在系统集成方面有一定创新，投入技术人员工作量相比 2013 年合同相差不大，合同毛利较低；**（5）**公司技术服务项目各不相同，毛利的高低主要取决于项目客户及服务难度，公司 2014 年 1-7 月技术服务项目报价较 2013 年度项目有所下降。**（6）**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收入毛利率较 2012 年度增幅较大，主要原因为人员成本较为固定，合同收入增加所致。

2、净资产收益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净资产收益率（%）	25.93%	11.63%	-13.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17.58%	4.74%	-13.43%

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7 月，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低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主要是报告期公司非经常性损益主要为收到政府补助所致。

2012 年度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与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一致。

2013 年度公司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 2012 年度大幅升高，主要是公司 2013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大幅增长实现了扭亏为盈，且综合毛利率大幅提升。

3、每股收益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每股收益分别为-0.11 元、0.11 元和 0.33 元，2013 年度的每股收益较 2012 年大幅增长，主要是公司业务规模大幅提高，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大幅增长所致。

4、同行业可比公司分析

同行业可比公司拓尔思（300229）主要利润指标如下：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综合毛利率	81.16%	80.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22%	9.3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7.81%	9.23%
每股收益	0.33	0.36

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拓尔思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80.39%和 81.16%，报告期内公司与拓尔思的综合毛利率差距较大，主要原因为：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

较低的商品销售业务收入占比较高，分别为 75.53%、51.66%，故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低于拓尔思。扣除商品销售业务后公司 2013 年度综合毛利率为 84.52%，与拓尔思基本相当。

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拓尔思扣除非经常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9.23%、7.81%。2012 年度和 2013 年度公司扣除非经常损益的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3.43%、4.74% 低于可比公司拓尔思。主要因为公司 2013 年度收入大幅提高，自主研发软件产品 2013 年度实现对外销售，公司实现了扭亏为盈，但由于公司自产软件产品市场尚未完全打开，外购商品销售收入占比较高，综合毛利率较低所致。

综上所述，报告期内扣除商品销售业务影响后 2013 年度公司综合毛利率与可比公司基本相当。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低于可比公司，公司盈利能力仍有较大提升空间。

（二）偿债能力分析

1、短期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5.06、2.26、9.21，速动比率分别为：5.06、1.90、7.18。两项指标基本处于合理范围之内，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好。

2、长期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19.02%、42.56%、9.89%，具有较强的偿债能力。2013 年末资产负债率较高的主要原因是：2013 年末公司有尚未结算的外购软件及硬件产品货款 251.89 万元，其中收取国雅时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项目保证金 160.00 万元。2014 年 7 月 31 日前，上述款项大部分清偿完毕，资产负债率处于较低水平，报告期内公司无长期借款和短期借款。

3、同行业可比公司分析

同行业可比公司拓尔思（300229）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资产负债率	10.29%	8.99%
流动比率（倍）	8.26	10.06

速动比率（倍）	8.10	9.67
---------	------	------

从上表可以看出，公司偿债能力指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但公司总体资产负债情况较为稳健，负债水平不高，总体偿债能力较强。

（三）营运能力分析

2012年度和2013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1.77、3.18。同期同行业可比公司拓尔思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1.22、0.95。2013年度，公司业务增长较快，应收账款增幅低于收入增幅，导致2013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较2012年度有所提高，应收账款周转率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

2013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为4.76。2013年度同行业可比公司拓尔思的存货余额为0.00与公司不具有可比性。

（四）获取现金能力分析

1、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的信息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310,352.17	1,099,808.54	-1,121,902.8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966,990.76	1,562,632.79	854,536.0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62,375.29	39,581.25	5,625.8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22.82	-6,122.67	13,201.4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22,053.34	314,854.25	-11,160.3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5,048.61	-234,394.92	-128,180.4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88,851.42	-2,483,403.33	1,960.0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277,029.36	-3,939,776.00	-851,811.6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816,795.88	4,569,016.55	1,657,222.84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7,094.05	922,196.46	419,490.90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1.95 万元、92.22 万元、352.71 万元；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0.04 元、0.09 元、0.35 元。2012 年度、2013 年度同行业可比公司拓尔思的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0.43 元、0.33 元。与可比公司相比，公司每股经营活动获取的现金流量较低。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逐年提高，主要原因为：**(1)** 公司 2013 年度自产软件产品收入大幅增长，综合毛利率大幅度提高；**(2)** 2014 年 1-7 月，自产软件销售及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收入稳定增长；**(3)** 公司 2013 年度应收账款周转率较 2012 年度有所提高。**(4)** 2014 年 6 月，公司股东归还了借款 761.80 万元。

2、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1.75 万元、-2.42 万元、-27.99 万元，主要为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进行股票投资净现金流量及购建固定资产的支出。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16.93 万元、0.75 万元、4.53 万元。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0.00 万元、0.00 万元、0.00 万元。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 各期营业收入、成本的主要构成及比例

1、实际收入确认原则

公司主营业务是以互联网大数据信息智能处理为核心的软件销售、研发服务和技术服务，包括大数据智能处理细分行业的信息化工程咨询、开发、实施和维护服务，基于互联网大数据智能处理技术的在线软件运营和信息服务等。收入确认的具体标准为：

(1) 商品销售和自产软件提供给客户，无需调试的产品客户收货确认收

入；如需调试的系统产品，需调试完成后经客户验收合格确认收入；

(2) 对于技术开发和技术服务收入，分次提供服务的，服务完成后确认收入；分期提供服务的，按相应期间确认收入。

2、营业收入分析

(1) 营业收入构成分析

目前，公司主营业务按产品及业务类型划分为商品销售（包括外购软件及硬件设备组装成系统销售）、自产软件、技术开发和技术服务。产品主要面向政府机构、企事业单位提供大数据产品与服务，为客户提供完整的大数据信息智能处理整体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商品销售	2,202,256.09	44.63	4,744,773.47	51.66	1,731,894.02	75.53
自产软件	474,957.25	9.62	2,457,273.52	26.75	-	-
技术开发	1,137,277.98	23.05	1,020,500.00	11.11	330,000.00	14.39
技术服务	1,120,459.61	22.70	962,828.59	10.48	231,030.28	10.08
主营业务收入合计	4,934,950.93	100.00	9,185,375.58	100.00	2,292,924.3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全部来源于主营业务收入，无其他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收入构成中，毛利率较低的商品销售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为 75.53%、51.66%、44.63% 占比逐步降低；毛利率较高的自产软件、技术开发和技术服务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逐步提高。

(2) 营业收入区域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区域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华北	4,868,535.84	98.65%	6,975,877.09	75.95%	2,232,674.70	97.37%

华东	66,415.09	1.35%	28,301.89	0.31%	17,514.56	0.76%
华中	-	-	2,181,196.60	23.75%	42,735.04	1.86%
合计	4,934,950.93	100.00%	9,185,375.58	100.00%	2,292,924.3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主要集中在华北、华中地区，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7月在该两个地区收入合计超过当期收入的99%以上，是公司业绩快速增长的基础。

(3) 营业收入变动分析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增幅(%)	金额(元)
主营业务收入	4,934,950.93	9,185,375.58	300.60	2,292,924.30
其中：商品销售	2,202,256.09	4,744,773.47	173.96	1,731,894.02
自产软件	474,957.25	2,457,273.52	-	-
技术开发	1,137,277.98	1,020,500.00	209.24	330,000.00
技术服务	1,120,459.61	962,828.59	316.75	231,030.28

2013年度公司的营业收入较2012年度同比增加300.60%，主要是：①公司2013年度自产软件开始实现销售245.73万元；②公司2013年度外购产品销售、技术开发和技术服务收入较2012年度也有大幅提高；③2013年下半年开始公司自产软件销售模式由集成代理商销售向软件产品销售及服务综合解决方案供应商的直销模式转变，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收入进一步提高；④公司自产软件为行业非通用软件，销售业务具有一定的季节性，上半年开发客户提供软件产品展示，一般在下半年客户确定采购并签约销售；另外2014年1-7月销售模式转变造成公司客户减少，自产软件销售有一定下降。

3、公司成本构成

公司主营业务是以互联网大数据信息智能处理为核心的软件销售、研发服务和技术服务，主营业务成本主要是外购商品、直接人工费用及房租，公司通过“主营业务成本”科目核算，未设置相应的二级科目归集分配该项目实施发生的成本费用。

公司分项目核算收入，客户验收确认函及项目自验收报告为主要风险报酬转移时点确认依据。商品销售业务成本在确认收入时进行结转；自产软件、技

术开发、技术服务的直接成本在实际发生时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公司所有项目实施及研究开发均由研发部人员承担，研发部发生的人工及间接费用在“管理费用”核算，年底根据研发部提供的项目工时比例表将研发部费用分配计入“主营业务成本”“管理费用-研发费”。外购商品未销售的在“库存商品”核算，公司成本核算方法在报告期内保持一致且与业务情况相符。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发生额	占比(%)	发生额	占比(%)	发生额	占比(%)
外购商品成本	1,425,866.66	63.53	3,705,646.32	84.35	1,643,386.28	81.32
直接人工	270,861.23	15.75	235,122.90	5.35	87,065.82	4.32
房租	356,383.56	20.72	452,196.47	10.29	289,926.59	14.37
合计	2,053,111.45	100.00	4,392,965.69	100.00	2,020,378.6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最重要的构成部分为外购商品成本，2013年度比重达到84.35%，主营业务成本外购商品占比与公司收入结构变动相配比。

(1) 公司生产经营主要遵循以下环节：外购商品采购→测试与办理入库→组织现场调试→完成合同交付客户。公司对生产中耗用的外购第三方产品成本按照单独计价法进行核算计入“库存商品”，在销售确认收入时直接结转“主营业务成本”；直接人工费用、房租等相关费用按照一定标准进行归集计入当年研发部门费用，年底一次性以工时比例法分摊计入“主营业务成本”、“管理费用-研发支出”。年末“库存商品”为尚未对外销售的外购商品。公司成本核算方法与业务情况基本相符，最近两年公司成本核算方法未发生改变。

(2) 公司营业成本主要由外购商品成本、直接人工和房租构成。2013年度外购商品成本占营业成本的84.35%，主要由外购软硬件设备构成；直接人工、房租占营业成本的15.65%。2014年1-7月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结构变化，外购商品成本占营业成本比例下降为63.53%，直接人工、房租占营业成本比例上升为36.47%。同行业挂牌公司拓尔思公布的成本情况来看，拓尔思营业成本主要由外包技术服务和外购硬件构成，其中外包技术服务成本占营业成本83.23%，从成本结构来看，同该公司有一定差异。

(3)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逐年上升，主要原因是：①公司销售收入逐年提高，其中产品销售收入2013年度增长173.96%，外购商品成本增长125.87%；②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人员增加及员工工资上涨，直接人工成本2013年度增长170.05%；③2014年2月公司新迁办公地址，办公面积增加房租上涨。

4、报告期公司收入、利润及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营业收入	4,934,950.93	9,185,375.58	300.60	2,292,924.30
营业成本	2,053,111.45	4,392,965.69	117.43	2,020,378.69
营业利润	2,672,789.10	493,245.81	—	-1,250,083.24
利润总额	3,927,315.58	1,253,227.04	—	-1,250,083.24
净利润	3,310,352.17	1,099,808.54	—	-1,121,902.84

公司营业成本增速低于营业收入增速，主要原因是：(1) 公司软件产品研发成本在以前年度费用中已列支出，自产软件产品销售成本仅为有针对性的接口开发及人工布置软件成本；(2) 公司除外购商品销售成本外，主要成本为人员工资、房租等相对固定的成本。

公司报告期内利润较低，主要原因是：(1) 公司 2012 年度处于技术积累和市场开拓阶段，公司高毛利的自产软件尚未实现销售；(2) 公司 2013 年度自产软件销售渠道初步打开实现扭亏为盈，但自产软件销售渠道较为单一，当年实现销售 245.72 万元收入占比为 26.75%；(3) 公司 2013 年度下半年开始销售模式由集成代理商销售自产软件，向软件产品销售及服务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的直销模式转变，自产软件销售与技术开发、技术服务相结合，收入进一步提高，2014 年 1-7 月共计实现销售 273.27 万元收入占比为 55.37%；(4) 公司自产软件、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收入的主营成本为相对固定的房租及人工成本，2012 年度该部分业务实现收入较少综合毛利较低；(5) 公司 2013 年度按照会计政策计提了 156.26 万元坏账准备，也是造成当年利润较低的原因之一。

(二)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	-----------	--------	--------

	金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销售费用	106,317.79	31,837.21	583.15%	4,660.34
管理费用	2,317,230.60	2,343,837.43	259.77%	651,482.20
财务费用	60,087.80	498.94	57.06%	317.67
营业收入	4,934,950.93	9,185,375.58	300.60%	2,292,924.30
比重及变化情况				
销售费用占比	2.15%	0.35%	-	0.20%
管理费用占比	46.96%	25.52%	-	28.41%
财务费用占比	1.22%	0.01%	-	0.01%
三项费用占比	50.33%	25.87%	-	28.63%

公司 2013 年**度**管理费用、销售费用、财务费用合计占营业收入比重为 25.87%，较 2012 年**度** 28.63% 下降 2.76 个百分点，呈下降趋势，主要原因是公司积极开拓市场使得营业收入上涨 300.60%，期间费用虽然上涨了 261.97%，但涨幅低于收入的上涨幅度，具体情况如下：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工资	58,219.62	54.76	12,904.69	40.53	-	-
房租	24,997.17	23.51	5,950.52	18.69	-	-
会议费	12,223.00	11.50	12,982.00	40.78	-	-
汽车费用	10,878.00	10.23	-	-	4,660.34	100.00
合计	106,317.79	100.00	31,837.21	100.00	4,660.34	100.00

从公司销售费用构成情况看，主要是市场人员工资、房租、会议费。上述费用的支出逐年上升，与公司业务发展情况相匹配。

2014 年 1-7 月房租大幅增加，主要是 2014 年 2 月公司迁到新办公地址，办公面积增加房租上涨；

报告期内工资支出较低，主要是(1)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人员为股东蔡锦森，为支持公司发展报告期内股东工资薪酬较低；(2) 2013 年底公司增加销售人

员，在 2014 年体现工资支出较 2013 年度大幅增长。

2013 年度、2014 年 1-7 月会议大幅上涨，主要是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 1-7 月积极开拓市场，**召开**产品推广会议；

2、管理费用

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管理费用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研发费	1,283,150.98	55.37	1,591,056.31	67.88	395,954.88	60.78
工资	276,463.98	11.93	102,987.28	4.39	64,735.08	9.94
社保及公积金	78,703.17	3.40	48,260.16	2.06	35,559.23	5.46
福利费	33,663.44	1.45	13,379.80	0.57		-
办公费	196,588.78	8.48	85,658.57	3.65	24,715.62	3.79
房租	152,494.54	6.58	69,742.10	2.98	28,663.19	4.40
差旅费	100,211.40	4.32	121,131.30	5.17	8,875.00	1.36
业务招待费	52,776.10	2.28	65,687.69	2.80	4,335.80	0.67
通讯费	52,200.19	2.25	53,254.32	2.27	8,440.49	1.30
服务费	41,702.84	1.80	66,483.93	2.84	17,845.00	2.74
折旧	23,913.58	1.03	39,042.33	1.67	28,337.18	4.35
汽车费用	11,086.50	0.48	50,744.14	2.17	22,930.03	3.52
培训费	10,335.10	0.45	12,249.30	0.52	8,700.00	1.34
招标费		-	14,496.00	0.62		-
其他	3,940.00	0.17	9,664.20	0.41	2,390.70	0.37
合计	2,317,230.60	100.00	2,343,837.43	100.00	651,482.20	100.00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研发费用、工资、社保及公积金、福利费支出、办公费、房租、差旅费、业务招待费等。其中，研发费用、工资、社保及公积金、福利费支出、办公费和房租费是管理费用的重要组成部分，2012 年度、2013 年度、2014 年 1-7 月分别占到了管理费用总额的 87.22%、81.54%、84.37%总体来看，上述费用的支出保持稳定。

2013 年度研发费用较 2012 年度增长 301.83%，主要是 2013 年度公司加大研

发投入力度，立项并投入虎啸传播引导大数据营销系统、WiseWXC 微信公众号信息采集系统等 9 个研发项目，投入人员较 2012 年度有所增加，2013 年度委外研发文博数据挖掘平台软件支出 103.80 万元，费用支出较 2012 年度大幅增长；

2013 年度工资薪酬较 2012 年度增长 59.09%，主要是 2013 年度公司业务管理人员比 2012 年度增加，平均工资小幅增长，社保公积金也同时增长。2014 年 1-7 月公司人员进一步增加，工资薪酬支出增加较为明显；

2013 年度汽车费用较 2012 年度增长 121.30%，主要是公司 2013 年度积极开拓市场，管理人员出差用车费用增加；

2013 年度通讯费用较 2012 年度增长 530.94%，主要是公司业务增长支付 2013 年度宽带包年使用费；

2014 年 1-7 月房租费用大幅上涨，主要是公司 2014 年 2 月迁到新办公地址办公面积增加，房租费用较上年度大幅上涨；

2014 年 1-7 月办公费用大幅上涨，主要是公司 2014 年 2 月公司迁到新办公地址购置了大量办公用品；

2013 年度、2014 年 1-7 月差旅费大幅上涨，主要是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 1-7 月积极开拓市场，管理人员出差增加；

2013 年度、2014 年 1-7 月业务招待费大幅上涨，主要是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 1-7 月积极开拓市场，接待客户考察费用增加。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明细：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金额	金额
利息支出	60,000.00	-	-
减：利息收入	2,427.10	1,239.66	302.04
金融机构手续费	2,514.90	1,738.60	619.71
其他	-	-	-
合计	60,087.80	498.94	317.67

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无利息支出，2014 年 1 月支付山东御临实业有限公司经营借款利息支出 6.00 万元。

经股东会同意，公司向山东御临实业有限公司借款并支付利息。该笔借款的借款本金 692,200.00 元；借款期限：2013 年 12 月 1 日到 2014 年 6 月 30 日；借款利息：月利息 1.5%，共计 60,000.00 元整，按月收息，利随本清。报告期内，该笔借款已经归还完毕。

（三）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1-7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政府项目拨款	940,000.00	720,000.00	-
其他营业外收入	-	-	-
罚款支出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支净额	314,526.48	39,981.23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254,526.48	759,981.23	-
所得税率	15%	15%	-
所得税的影响额	188,178.97	108,000.00	-
扣除所得税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1,066,347.51	651,981.23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
净利润	3,310,352.17	1,099,808.54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244,004.66	447,827.31	-
利润总额	3,927,315.58	1,253,227.04	-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利润总额的比重	27.15%	52.02%	-

2013年度公司营业外支出为支付的税收滞纳金21.68元。

2013年度公司营业外收入为收到的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资金基于网络智能机器人技术的大数据集成平台项目280,000.00元，国有文化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北京市文化创意产业设计资源3D互动共享平台项目补贴440,000.00元，税收返还40,002.91元。

2014年1-7月公司营业外收入为取得中国有文化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北京市文化创意产业设计资源3D互动共享平台项目补贴450,000.00元，北京高新技术创

新服务中心补贴基于网络智能机器人技术的大数据集成平台项目490,000.00元，
税收返还314,526.48元。

五、各期末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一）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及坏账准备情况

最近两年一期公司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7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6个月	1,829,200.00	40.73	-	-
7-12个月	-	-	-	-
1-2年	2,095,280.46	46.66	212,828.05	10.00%
2-3年	144,500.00	3.22	43,350.00	30.00%
5年以上	421,600.00	9.39	421,600.00	100.00%
合计	4,490,580.46	100.00	677,778.05	-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6个月	3,915,835.00	87.37	-	-
7-12个月	-	-	-	-
1-2年	144,500.00	3.22	14,450.00	10.00%
2-3年	-	-	-	-
5年以上	421,600.00	9.41	421,600.00	100.00%
合计	4,481,935.00	100.00	436,050.00	-
账龄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6个月	874,016.00	67.46	-	-
7-12个月	-	-	-	-
1-2年	-	-	-	-
2-3年	-	-	-	-
5年以上	421,600.00	32.54	421,600.00	100.00%
合计	1,295,616.00	100.00	421,600.00	-

2012 年末、2013 年末、2014 年 7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净值分别为 87.40 万元、404.59 万元、381.28 万元，与营业收入增长趋势基本一致。2013 年应收账款余额较 2012 年增长 245.93%，主要是 2013 年公司承接项目有所增加，造成应收账款余额有所增长，余额变动合理。

截至 2014 年 7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均为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形成的应收款项，87.39%的应收账款账龄在二年以内，均有真实的业务背景、销售合同、发票等相关凭证。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余额真实。

2、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4 年 7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是否关联方	账龄
武汉信安珞珈科技有限公司	1,694,632.46	37.73	否	1-2 年
北京华胜天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237,500.00	27.56	否	1-6 个月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18,500.00	7.09	否	1-6 个月
北京市供销合作总社	295,000.00	6.57	否	5 年以上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有限公司	261,648.00	5.83	否	1-2 年
合计	3,807,280.46	84.78	-	-
单位名称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是否关联方	账龄
武汉信安珞珈科技有限公司	2,436,000.00	54.35	否	1-6 个月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有限公司	920,835.00	20.55	否	1-6 个月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	420,000.00	9.37	否	1-6 个月
北京市供销合作总社	295,000.00	6.58	否	5 年以上
中国进出口银行	139,000.00	3.1	否	1-6 个月
合计	4,210,835.00	93.95	-	-
单位名称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	是否关联方	账龄
太极计算机股份有限公司	696,516.00	53.76	否	1-6 个月
北京市供销合作总社	295,000.00	22.77	否	5 年以上
北京恒信通电信服务有限公司	126,600.00	9.77	否	5 年以上

单位名称	2014年7月31日			
	金额	占比(%)	是否关联方	账龄
61195 部队科技成果交流中心	112,000.00	8.64	否	1-6 个月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有限公司	33,000.00	2.55	否	1-6 个月
合计	1,263,116.00	97.49	-	-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应收账款余额占比分别为 97.49%、93.95% 和 84.87%，应收账款客户笔数较少主要为公司前五大客户应收款项，公司处于业务成长期，客户数量呈逐渐增长的状态，应收账款回款情况良好，应收账款账龄大部分为 2 年以内。存在 2 笔 5 年以上应收账款金额 42.16 万元，其中：北京市供销合作总社 295,000.00 元，为建设内部网站及邮件系统对方公司终止项目合作形成；北京恒信通电信服务有限公司 126,000.00 元，为建设内部网站系统对方公司终止项目合作形成。上述 2 笔款项已按照会计政策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无持有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应收账款。

3、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拓尔思（300229）坏账计提政策对比列示如下：

账龄	拓尔思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本公司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6 个月内	1.00	0.00
7 至 12 个月	1.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30.00
3-4 年	100.00	50.00
4-5 年	10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坏账计提政策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拓尔思（300229）相比公司不存在 3-5 年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较为谨慎。

（二）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账龄组合分类并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7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6个月	452,266.93	29.20	-	-
7-12个月	-	-	-	-
1-2年	1,096,800.00	70.80	109,680.00	10%
合计	1,549,066.93	100.00	109,680.00	-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6个月	1,221,800.00	12.37	-	-
7-12个月	-	-	-	-
1-2年	1,390,884.94	14.08	139,088.50	10%
2-3年	7,264,367.71	73.55	2,179,310.31	30%
合计	9,877,052.65	100.00	2,318,398.81	-
账龄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6个月	1,479,027.94	16.21	-	-
7-12个月	-	-	-	-
1-2年	7,644,567.71	83.79	770,216.02	10%
合计	9,123,595.65	100.00	770,216.02	-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呈平稳下降趋势。截至2014年7月31日其他应收款余额为1,549,066.93元，比上年下降84.32%。截至2014年7月31日，其他应收账款账龄29.20%在一年以内，70.80%在1-2年。报告期初发生的股东向公司借款已全部归还公司，截至2014年7月31日，公司其他应收款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2、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4年7月31日				
	金额	占比(%)	款项性质	是否关联方	账龄
北京尚路通商贸有限公司	1,030,000.00	66.49	保证金	否	1至2年
王拓宇	350,000.00	22.59	智慧云游股权转让款	否	1年以内
中央国家机关政府采购中心	60,000.00	3.87	保证金	否	1至2年

北京神州融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4,200.00	2.85	保证金	否	1年以内
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26,000.00	1.68	保证金	否	1年以内
合计	1,510,200.00	97.48	-	-	-
单位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款项性质	是否关联方	账龄
王恺	2,394,367.71	24.24	股东借款	是	2至3年
王果	1,720,000.00	17.41	股东借款	是	2至3年
蔡锦森	1,620,000.00	16.4	股东借款	是	2至3年
刘闽湘	1,300,000.00	13.16	股东借款	是	1至2年
王升	1,260,000.00	12.76	股东借款	是	2至3年
合计	8,294,367.71	83.97	-	-	-
单位名称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款项性质	是否关联方	账龄
王恺	2,594,567.71	28.44	股东借款	是	1至2年
蔡锦森	1,800,000.00	19.73	股东借款	是	1至2年
王果	1,720,000.00	18.85	股东借款	是	1至2年
刘闽湘	1,300,000.00	14.25	股东借款	是	1年以内
王升	1,260,000.00	13.81	股东借款	是	1至2年
合计	8,674,567.71	95.08	-	-	-

报告期公司存在股东向公司借款的情况，2014年6月底已全部收回。此外，公司已经制定并通过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防止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文件，对公司的资金管理进行了进一步规范。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中与关联方有关部分详见本节“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

（三）预付账款

1、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预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7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	------------	-------------	-------------

	余额	增长率	余额	增长率	余额
预付账款	1,042,310.90	-	-	-	-

2014年7月31日预付账款余额100%系当年发生，主要为预付供货商采购款项及房屋租金。

2、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4年7月31日				
	金额	占比(%)	款项性质	是否关联方	账龄
中瑞悦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554,819.82	53.23	预付货款	否	1年以内
一派视觉(北京)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73,400.00	16.64	预付货款	否	1年以内
中国印刷总公司	138,337.07	13.27	预付房租费	否	1年以内
北京智恒网安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9.59	预付货款	否	1年以内
国雅时代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25,664.09	2.46	预付货款	否	1年以内
合计	992,220.98	95.19	-	-	-

公司预付款项中无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的款项。

(四) 存货

1、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存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7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占比
原材料	-	-	-	-
库存商品	1,794,551.91	-	1,794,551.91	100.00
合计	1,794,551.91	-	1,794,551.91	100.00
项目	2013年12月30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占比
原材料	-	-	-	-
库存商品	2,483,403.33	-	2,483,403.33	100.00
合计	2,483,403.33	-	2,483,403.33	100.00

2012年末、2013年末、2014年7月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0.00万元、248.34万元、179.46万元。分别比上年末增加248.34万元、减少68.89万元。

2013 年末公司存货规模大幅增加，主要是公司采购福建省闽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MB 网络舆情监控系统等商品对外销售，尚未满足收入确认条件，未结转销售成本；2014 年末存货主要为未满足收入确认条件的“库存商品”构成。

不存在可变现净值低于采购成本的情况，未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

（五）投资

1、交易性金融资产

截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公司账面记录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系公司进行股票投资余额，报告期内期末股票投资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股票名称	2014 年 7 月 31 日		
	股数	金额	每股价格
北京君正	100	2,910.00	29.10
北信源	100	1,980.00	19.80
高新兴	100	2,069.00	20.69
好想你	100	1,895.00	18.95
华谊兄弟	100	2,243.00	22.43
蓝色光标	100	2,277.00	22.77
美亚柏科	100	2,006.00	20.06
南宁糖业	300	2,781.00	9.27
胜利精密	200	1,822.00	9.11
亚宝药业	300	2,829.00	9.43
阳光电源	200	2,942.00	14.71
拓尔思	100	2,249.00	22.49
合 计		28,003.00	
股票名称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股数	金额	每股价格
拓尔思	3,000	51,780.00	17.26
股票名称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股数	金额	每股价格
拓尔思	4,080	56,140.80	13.76

2、长期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于2014年6月10日与王拓宇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持有智慧云游35%的股权，以35.00万元转让给王拓宇，上述股权转让已于2014年6月20日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西城分局核准办理。截至2013年12月31日该笔投资按照权益法累计已确认投资损失30.40万元，2014年6月该股权转让确认投资收益30.40万元。

（六）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包括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截至2014年7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净值1,145,636.95元，固定资产净值占原值比为87.61%。

报告期内，固定资产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7月31日
账面原值：				
运输设备	195,200.00	-	-	195,200.00
电子设备	31,304.37	749,374.81	-	780,679.18
办公设备	70,180.00	261,540.00	-	331,720.00
账面原值合计	296,684.37	1,010,914.81	-	1,307,599.18
累计折旧：				
运输设备	69,540.04	13,521.67	-	83,061.71
电子设备	8,631.11	34,145.29	-	42,776.40
办公设备	21,415.79	14,708.33	-	36,124.12
累计折旧合计	99,586.94	62,375.29	-	161,962.23
账面价值：				
运输设备	125,659.96	—	—	112,138.29
电子设备	22,673.26	—	—	737,902.78
办公设备	48,764.21	—	—	295,595.88
账面价值合计	197,097.43	—	—	1,145,636.95
项目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原值：				
运输设备	195,200.00	-	-	195,200.00
电子设备	9,146.26	22,158.11	-	31,304.37
办公设备	70,180.00	-	-	70,180.00

账面原值合计	274,526.26	22,158.11	-	296,684.37
累计折旧:				
运输设备	46,360.04	23,180.00	-	69,540.04
电子设备	5,499.14	3,131.97	-	8,631.11
办公设备	8,146.51	13,269.28	-	21,415.79
累计折旧合计	60,005.69	39,581.25	-	99,586.94
账面价值:				
运输设备	148,839.96	—	—	125,659.96
电子设备	3,647.12	—	—	22,673.26
办公设备	62,033.49	—	—	48,764.21
账面价值合计	214,520.57	—	—	197,097.43
项目	201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原值:				
运输设备	195,200.00	-	-	195,200.00
电子设备	6,820.00	2,326.26	-	9,146.26
办公设备	10,870.00	59,310.00	-	70,180.00
账面原值合计	212,890.00	61,636.26	-	274,526.26
累计折旧:				
运输设备	23,180.04	23,180.00	-	46,360.04
电子设备	4,692.96	806.18	-	5,499.14
办公设备	3,795.51	4,351.00	-	8,146.51
累计折旧合计	31,668.51	28,337.18	-	60,005.69
账面价值:				
运输设备	172,019.96	—	—	148,839.96
电子设备	2,127.04	—	—	3,647.12
办公设备	7,074.49	—	—	62,033.49
账面价值合计	181,221.49	—	—	214,520.57

1、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固定资产主要由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构成。公司电子设备占固定资产总额的 59.70%；公司电子设备主要是服务器、电脑等设备，与公司经营活动相匹配。

2、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

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公司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预计使用寿命分别为 8 年、3 年、5 年，统一使用 5% 的残值率。

3、截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原值为 1,307,599.18 元，累计折旧金额为 161,962.23 元，固定资产账面净值为 1,145,636.95 元，固定资产净值占原值比为 87.61%，公司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等固定资产正常使用，主要固定资产不存在面临进行淘汰、更新、大修、技术升级等情况，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准备。

4、最近两年及一期公司固定资产均不存在抵押，对外担保的情形。

（七）递延所得税资产

1、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7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18,118.71	413,167.32	178,772.40
合计	118,118.71	413,167.32	178,772.40

2、引起暂时性差异的资产或负债对应的暂时性差异

单位：元

项目	暂时性差异金额		
	2014 年 7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坏账准备	787,458.05	2,754,448.81	1,191,816.02
合计	787,458.05	2,754,448.81	1,191,816.02

六、各期末主要负债情况

（一）应付账款

1、最近两年及一期应付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4 年 7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	-----------------	------------------	------------------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1年以内	-	-	3,478,203.61	99.49	977,275.23	100.00
1至2年	594,274.95	97.06	18,000.00	0.51	-	-
2至3年	18,000.00	2.94	-	-	-	-
合计	612,274.95	100.00	3,496,203.61	100.00	977,275.23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4年7月31日				
	金额	占比(%)	款项性质	是否关联方	账龄
福建省闽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54,274.95	90.53	货款	否	1-2年
北京神州融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40,000.00	6.53	货款	否	1-2年
北京北信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	2.94	货款	否	2-3年
合计	612,274.95	100.00	-	-	-
单位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款项性质	是否关联方	账龄
国雅时代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1,664,863.42	47.62	货款	否	1年以内
福建省闽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11,800.00	23.22	货款	否	1年以内
武汉信安珞珈科技有限公司	270,967.54	7.75	货款	否	1年以内
神州数码(中国)有限公司	205,600.00	5.88	货款	否	1年以内
一派视觉(北京)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47,558.12	4.22	货款	否	1年以内
合计	3,100,789.08	88.69	-	-	-
单位名称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款项性质	是否关联方	账龄
国雅时代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959,275.23	98.16	货款	否	1年以内
北京北信源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18,000.00	1.84	货款	否	1年以内
合计	977,275.23	100.00	-	-	-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是外购软硬件产品的采购款，97.06%的应付账款账龄在1-2年内，均有真实的业务背景、合同、发票等相关凭证。2013年度公司处于高速发展期，中标项目较2012年度大幅增长，公司外购销售业务所需采购软件硬

件产品增加。2013年12月与国雅时代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合同125.10万元，2013年11月与福建省闽保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合同150.40万元，部分采购合同在下半年签订尚处于信用期内。综合上述原因，公司2013年末的应付账款大幅增长较为合理。2014年1-7月公司应付款逐步到期归还，截至2014年7月31日，公司的应付账款大幅降低。公司自设立以来在长期经营活动中形成了良好的商业信用，与供应商保持密切的合作伙伴关系，公司获得的信用支持较大。

（二）预收款项

1、最近两年及一期预收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7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	163,200.00	137,735.85
1-2年（含2年）	-	-	-
合计	-	163,200.00	137,735.85

报告期末，公司预付账款中无持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2、报告期内，公司预收账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是否关联方	金额	占比（%）	账龄
北京蚁坊网信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3,200.00	100.00	1年以内
合计		163,200.00	100.00	
单位名称	2012年12月31日			
	是否关联方	金额	占比（%）	账龄
北京中视动力传媒文化中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72.60	1年以内
杭州设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8,301.89	20.55	1年以内
北京工商大学	非关联方	9,433.96	6.85	1年以内
合计		137,735.85	100.00	-

公司预收款均为正常开展业务预收的货款。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预收账款

能够按规定结转，不存在应结转未结的预收款项。

(三) 其他应付款

1、公司最近两年一期其他应付款情况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4年7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1年以内	46,123.12	26.95	2,424,250.00	100.00	580,000.00	74.82
1至2年	125,000.00	73.05	-	-	-	-
2-3年(含3年)	-	-	-	-	195,200.00	25.18
合计	171,123.12	100.00	2,424,250.00	100.00	775,200.00	100.00

2、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4年7月31日				
	金额	占比(%)	款项性质	是否关联方	账龄
北京神州融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25,000.00	73.05	保证金	否	1-2年
王恺	25,923.12	15.15	差旅费	是	1年以内
一派视觉(北京)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12,000.00	7.01	保证金	否	1年以内
北京博雅和信科技有限公司	8,200.00	4.79	保证金	否	1年以内
合计	171,123.12	100.00	-	-	-
单位名称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款项性质	是否关联方	账龄
国雅时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600,000.00	66.00	项目保证金	否	1年以内
山东御临实业有限公司	692,200.00	28.55	借款	否	1年以内
北京神州融信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25,000.00	5.16	保证金	否	1年以内
陈强	7,050.00	0.29	家具款	否	1年以内
合计	2,424,250.00	100.00	-	-	
单位名称	2012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款项性质	是否关联方	账龄

单位名称	2014年7月31日				
	金额	占比(%)	款项性质	是否关联方	账龄
北京尚路通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64.50	项目押金	否	1年以内
王恺	195,200.00	25.18	购服务器款	是	2-3年
蔡锦森	80,000.00	10.32	购电脑款	是	1年以内
合计	775,200.00	100.00	-	-	

2013年12月31日余额较大主要为，公司收取的国雅时代信息技术有限公司1,600,000.00元项目保证金款，该项目由于资质审核没有通过未实施，于2014年7月将保证金退还；公司向山东御临实业有限公司暂借款692,200.00元，借款期限7个月用于流动资金周转，2014年6月前已按合同约定分6笔归还借款，并支付借款利息60,000.00元。

截至2014年7月31日，其他应付余额17.11万元，账龄100%均在一年内及一至两年间，主要为收取的保证金款项。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资金往来详见本节“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

七、各期末股东权益情况

(一) 实收资本

单位：元

投资者名称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7月31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王恺	3,170,000.00	31.70%	930,000.00	-	4,100,000.00	41.00%
王升	1,600,000.00	16.00%	-	600,000.00	1,000,000.00	10.00%
吴飞	30,000.00	0.30%	-	30,000.00	-	-
张传文	300,000.00	3.00%	-	-	300,000.00	3.00%
王果	1,800,000.00	18.00%	-	350,000.00	1,450,000.00	14.50%
蔡锦森	1,800,000.00	18.00%	200,000.00	-	2,000,000.00	20.00%
刘闽湘	1,300,000.00	13.00%	-	1,300,000.00	-	-
王福龙	-	-	400,000.00	-	400,000.00	4.00%

投资者名称	2014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年7月31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田多	-	-	150,000.00	-	150,000.00	1.50%
陈箜	-	-	200,000.00	-	200,000.00	2.00%
刘爱碧	-	-	400,000.00	-	400,000.00	4.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2,280,000.00	2,280,000.00	10,000,000.00	100.00%
投资者名称	2013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年12月31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王恺	3,170,000.00	31.70%	-	-	3,170,000.00	31.70%
王升	1,600,000.00	16.00%	-	-	1,600,000.00	16.00%
吴飞	30,000.00	0.30%	-	-	30,000.00	0.30%
张传文	300,000.00	3.00%	-	-	300,000.00	3.00%
王果	1,800,000.00	18.00%	-	-	1,800,000.00	18.00%
蔡锦森	1,800,000.00	18.00%	-	-	1,800,000.00	18.00%
刘闽湘	1,300,000.00	13.00%	-	-	1,300,000.00	13.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	-	10,000,000.00	100.00%
投资者名称	2012年1月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年12月31日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王恺	3,170,000.00	31.70%	-	-	3,170,000.00	31.70%
王升	1,600,000.00	16.00%	-	-	1,600,000.00	16.00%
吴飞	30,000.00	0.30%	-	-	30,000.00	0.30%
张传文	300,000.00	3.00%	-	-	300,000.00	3.00%
王果	1,800,000.00	18.00%	-	-	1,800,000.00	18.00%
蔡锦森	3,100,000.00	31.00%	-	1,300,000.00	1,800,000.00	18.00%
刘闽湘	-	-	1,300,000.00	-	1,300,000.00	13.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	1,300,000.00	1,300,000.00	10,000,000.00	100.00%

(二) 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7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本溢价	-	-	-
其中：投资者投入的资本	-	-	-
合计	-	-	-

(三) 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1-7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544,535.18	-1,644,343.72	-522,440.88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10,352.17	1,099,808.54	-1,121,902.8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76,581.70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转增股本	-	-	-
其他	-	-	-
应付股利	-	-	-
期末未分配利润	2,489,235.29	-544,535.18	-1,644,343.72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重大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及关联方关系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的披露》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及重要性原则，公司主要关联方如下：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关联方	关联方关系
王恺、蔡锦森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主要关联方

关联方	关联方关系
智慧云游	公司投资企业（已转让）
王升	公司参股股东、董事、副总经理
李阳	副总经理
张传文	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王果	公司董事
刘闽湘	公司股东（已转让）
许文红	财务总监
巴达日胡	公司监事会主席
张树	公司监事

关联方	关联方关系
王强	公司监事

注：1、公司于2014年6月10日与王拓宇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持有智慧云游35%的股权以35.00万元转让给王拓宇，上述股权转让已于2014年6月20日经北京市工商行政管理局西城分局核准办理。

3、其他自然人关联方

公司的其他自然人关联方主要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恺、蔡锦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二) 报告期关联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最近两年及一期内未发生经常性关联交易。

2、偶发性关联交易

公司报告期内偶发性关联交易主要为与股东资金往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2014年7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王恺	-	2,394,367.71	2,594,567.71
蔡锦森	-	1,620,000.00	1,720,000.00
王果	-	1,720,000.00	1,800,000.00
刘闽湘	-	1,300,000.00	1,300,000.00
王升	-	1,260,000.00	1,260,000.00
张传文	-	270,000.00	270,000.00
合计	-	8,564,367.71	8,944,567.71
其他应付款：			
王恺	25,923.12	-	195,200.00
蔡锦森	-	-	80,000.00
合计	25,923.12	-	275,200.00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关联方应收款项主要为其他应收款公司股东个人借款，其中：王恺在借用公司款项期间陆续为公司采购固定资产、电子产品及支付利息费用**报销偿还了**部分借款，2014年6月30日，以现金归还余款1,882,000.00元；

蔡锦森借用公司款项期间为公司采购固定资产**报销偿还了**部分借款，2014年6月30日，以现金归还余款1,436,000.00元；2014年6月30日，王果以现金归还1,720,000.00元；2014年6月30日，刘闽湘以现金归还1,300,000.00元；2014年6月30日，王升以现金归还1,260,000.00元；2014年6月30日，张传文以现金归还270,000.00元。

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关联方应付款项主要为其他应付款向股东拆借款项及股东垫支公司款项，其中：2012年底其他应付款王恺195,200.00元系为补充流动资金多次向股东借款及股东垫支公司费用形成，已于2013年12月冲减原股东借款；应付蔡锦森80,000.00元系为补充流动资金向股东借款80,000.00元，已于2013年12月冲减原股东借款。

报告期内股东个人借款未履行内部程序，未签署协议且未约定利息。未履行上述事项的原因是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尚不完善，公司的关联交易决策流程尚未制度化、决策记录也未留存。此外，当时的公司章程也未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做出明确规定。

经测算，未收取的资金占用费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如下：

年度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平均数	一年期贷款利率	利息
2012	9,000,000.00	8,669,367.71	8,834,683.86	6.56%	579,555.26
2013	8,669,367.71	8,564,367.71	8,616,867.71	6.00%	517,012.06
2014	8,564,367.71	-	4,282,183.86	5.60%	239,802.30
合计					1,336,369.62

按同期一年期贷款利率测算未收取的资金占用费为1,336,369.62元，公司全体股东已于2014年7月2日签署《谅解备忘录》对资金占用行为予以确认。

综上，报告期内存在股东借款，但已经全部归还完毕，股东借款的归还合法合规。

（三）关联交易决策执行情况及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公司成立之初，公司治理尚不完善，公司的关联交易决策流程尚未制度化、决策记录也未留存。《公司章程》未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做出明确规定。现在中介机构的指导下，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治理机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制度文件，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及关联董事、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制度进行了详细的规定，以保证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关联交易决策对其他股东利益的公允性。公司管理层表示，将在未来的关联交易实践中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和《防范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关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和决策程序，加强交易关联性的审查及责任追究，做到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和完整，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发生。

公司治理层承诺，严格按照股份公司有关法律法規要求及《公司章程》的约定对关联方的资金往来及交易进行规范，在关联交易中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关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的审批和决策程序，加强关联方交易的审查，保证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及时和完整。

公司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措施和具体安排具有有效性和可执行性。

九、需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或有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要事项

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报告期内进行资产评估情况

2014年10月，公司整体改制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聘请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综合采用资产基础法（成本法）对评估基准日为2014年7月31日下整体资产负债情况进行评估，于2014年9月19日出具编号为“中天华资评报字[2014]第1270号”的《北京网智天元科技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

限公司项目评估报告》。公司经审计后的总资产账面价值 14,167,534.13 元，评估值 14,625,368.06 元，评估增值 457,833.93 元，增值率 3.23%；总负债账面价值 1,401,717.14 元，评估值 1,401,717.14 元，评估无增值；净资产账面价值 12,765,816.99 元，评估值 13,223,650.92 元，评估增值 457,833.93 元，增值率 3.59%，此次评估结果仅作为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折股参考，公司未根据评估结果进行账务处理。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报告期内分配情况

1、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负数，因此在此期间内公司没有进行任何股利分配。

2、公司股票公开转让后，股利分配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规定以及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的相关规定和细则实施以及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在保障公司有利发展的前提下合理进行股利分配。

3、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实施现金分红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1) 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

(2) 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3) 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

利润分配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等方式，并优先推行以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会计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会计报表的其他企业。

十三、可能对公司业绩和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及应对措施

（一）公司规模较小的风险

公司经过多年发展，经营规模虽然有了较大增长，盈利能力也有很大提高，但与同行业知名公司相比，公司的生产经营规模仍相对较小，存在抗风险能力较弱的风险。

应对措施：首先，公司加大产品的研发力度，在技术上有新的突破，销售水平有新的提升，增强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其次，多渠道拓展资金来源，充分发挥公司创新型高新企业特点和优势，争取国家相关课题和基金的资助和相关政策扶持，获取相关银行授信和贴息贷款，确保公司有稳定的现金流支持公司持续成长与发展。

（二）客户地域集中风险

目前公司营业收入分区域构成主要集中在华北、华中地区，在其他区域的业务开展存在不足，如不能及时对该等区域市场业务予以有效拓展，竞争对手的快速反应能力将影响到公司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并最终影响到公司未来业绩的增长，公司存在客户相对集中风险。

应对措施：首先，积极扩大业务规模，提高服务能力，开拓新区域客户；其次，针对大数据技术在新细分行业领域的应用，通过继续加大技术投入，提升研发能力，适时进入新的大数据应用细分行业领域。

（三）技术更新风险

公司所属行业属于知识密集型行业，知识更新速度快，新技术、新应用层出不穷，行业内企业必须不断更新知识与技术储备，不断进行产品与服务的创新，才能满足市场不断变化的需求，一旦不能保证连续稳定的资金与研发投入，在技术与人才储备上出现中断，将面临技术被行业淘汰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技术创新体系，营造创新氛围，做好原有系列产品产业升级工作的同时，开发针对细分行业的大数据软件产品和服务，进一步

巩固和强化公司在大数据智能处理领域的领先地位，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

（四）知识产权保护风险

软件产品存在易复制的特点，又加上我国目前在知识产权保护方面立法与执法还无法达到发达国家的水平，民众对知识产权保护的意识还相对淡薄，盗版软件问题还始终存在，企业如果不能提高自我保护意识，加强对自主创新知识产权产品的保护，将面临知识产权受侵害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对拥有的专有技术申请了专利保护，对研发的产品和技术申请了多项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所有员工签署了行业保密协议，从而保证公司的知识产权。

（五）人力资源风险

高素质的软件开发、销售和管理人才是大数据软件公司成功的重要因素，随着大数据软件行业竞争的日趋激烈，对于相关人才的争夺趋于白热化。如果公司不能持续引进、保留优秀的技术人才和营销、管理等方面的专业人士，对公司未来持续发展会产生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为了强化公司服务人才的优势，公司还逐步建立起了一套高效的、人性化的管理机制，不断完善用人制度，健全员工的选才、培训、用才、留才的体系。

1、建立科学的核心能力模型、行为面试方法，通过外部引进和内部培养相结合的方式，大力扩充人才队伍，尽可能吸纳年轻有活力的员工充实公司的中坚力量。在企业发展的各阶段，有针对性引进公司急需的经营管理人才。

2、与国防科技大学、北京理工大学等有关院校、研究机构合作，进一步加强公司培训体系建设，强化员工的业务培训，提高员工的技术水平。

3、建立和完善科学的考评体系和激励机制。建立公平、公正、透明的员工奖惩、任用机制，为优秀员工提供良好的发展空间，增强公司的整体凝聚力；为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提供有竞争力的薪酬，稳定公司核心团队；在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逐步建立高管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及骨干业务人员的股权激励机制。

（六）内部管理风险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和资产规模的迅速扩张、员工人数的快速增长，公司内部管理的复杂度和难度将不断提高。如果公司内部管理不能适应公司的扩张速度，不能灵活高效的应对大数据市场和行业发展变化，会给公司的持续经营和成长能力带来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成立以来业务规模不断壮大，经营业绩快速提升，公司积累了丰富的适应业务快速发展的经营管理经验，治理结构得到不断完善，形成了有效的约束机制及内部管理机制。

（七）市场竞争风险

中国大数据市场是一个高度开放的市场，来自国内、国外同行的竞争非常激烈，而且，客户的需求和偏好也在快速变化和不断提升当中，存在着市场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已经在大数据智能处理领域拥有较明显的竞争优势，在政府部门、银行及大型企业集团中赢得了良好的声誉。公司将立足于既有优势，不断拓展产品服务领域和客户市场，面向目标行业提供有针对性的应用解决方案，并根据需要联合行业性集成商和咨询中介机构进行行业推广，实现产品与服务在主流行业的核心应用价值。

（八）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2012年7月31日，公司取得《北京市海淀区（县）国家税务局税务事项通知书》[海国税批（2012）608006号]，该通知书列示，公司自2012年8月1日开始对WiseCMS网站内容管理系统V1.0、WisePOM网络舆情监控系统V1.0软件产品享受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

公司于2011年11月21日取得经北京市科技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家税务局、北京市地方税务局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111000764号，该证书有效期为三年，因此公司报告期内符合高新技术企业（按15.00%税率）减免税条件，按经营所得的15.00%减征所得税。

如果针对软件产品和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政策出现变动，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应对措施：不断提升公司竞争力，提高公司产品盈利能力，从而提高公司应对风险能力，避免对税收优惠政策产生依赖。

（九）对政府补助存在一定依赖的风险

公司 2013 年度、2014 年 1-7 月的净利润分别为 109.98 万元、331.04 万元，当期获取的政府补助分别为 76.00 万元、125.45 万元，直接扣除政府补助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33.98 万元、205.59 万元，政府补助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 69.10%、37.90%。公司的盈利能力对政府补助存在一定程度的依赖。

应对措施：不断提升公司竞争力，提高公司产品盈利能力并积极争取利用政府相关优惠政策，避免对政府补助产生依赖。

第五节 相关声明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王恺
王 恺

蔡锦森
蔡锦森

王升
王 升

王果
王 果

张传文
张传文

全体监事签字：

巴达日胡
巴达日胡

张树
张 树

王强
王 强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蔡锦森
蔡锦森

王升
王 升

李阳
李 阳

许文红
许文红

张传文
张传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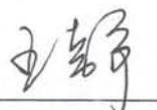
北京网智天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月1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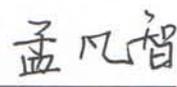
二、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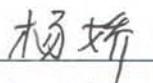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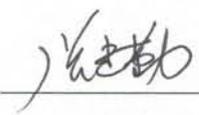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万建华

项目负责人： 
王 静

项目小组成员：


孟凡智


杨 娇


张建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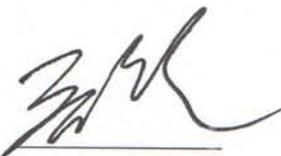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2015年1月26日

三、经办律所声明

本律师事务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律师事务所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乔冬生

经办律师：
赵 振


王 颖

北京市远东律师事务所（公章）



2015年 1月 26日

四、签字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会计师事务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签字注册会计师：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公章）



2015年 1月 26日

五、签字注册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资产评估公司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资产评估公司所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资产评估公司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李晓红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姜影
姜影

  刘丽婷
刘丽婷

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2015 年 1 月 26 日

第六节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